

容

宋

齋

洪

邁

著

隨

筆

第

一

冊

進步書
局校印



宋洪邁著

容齋隨筆

上海進步書局印行

容齋隨筆提要

宋鄱陽洪邁撰凡十六卷續筆三筆四筆卷數亦如之五筆未脫稿而歿故塵十卷自序稱作一筆首尾十八年四筆不費一年遲速何若是之懸殊也書中自經史諸子百家以及醫卜星算之屬靡不引證詳洽雖晚年撰夷堅志於是書不甚措意未免利鈍互形然大致則辨析精審於宋代掌故尤為嫻熟非徒事掎摭者比昔人謂南宋說部當以此為首屈知言哉

容齋隨筆舊序

書必符乎名教君子有所取而讀者要非無益之言也夫天下之事萬有不齊而可以憑藉者理之正事不一而理有定在猶百川萬折必歸於海否則涉於荒唐繆悠絕類離索以盲瞶人之耳目者在所不取古今馳聲於墨札之場者噓英吐華爭相著作浩渺連艦策氏籍名不可紀極嗜博者亦必珍如拱璧而把玩之不輟焉文敏公洪景盧博洽通儒為宋學士出鎮浙東歸自越府謝絕外事聚天下之書而徧閱之搜悉異聞考覈經史捃拾典故值言之最者必札之遇事之奇者必摘之雖詩詞文翰麻譏卜醫鈎纂不遺從而評之參訂品藻論議雌黃或加以辯證或繫以讚繇天下事為寓以正理殆將畢載積廿餘年率皆成書名曰隨筆謙言順筆錄之云爾加以續筆三筆四筆絕於五筆莫非隨之之意總若干萬言比所作夷堅志支志盤洲集踔有正趣可勸可戒可喜可愕可以廣見聞可以證訛謬可以祛疑貳其於世教未嘗無所裨補予得而覽之大豁襟抱洞歸正理如躋明堂而胸中樓閣四通八達也惜乎傳之未廣不得人挾而家置因命紋梓播之方輿以弘博窮天下之理云

弘治戊午冬十月既望巡按河南監察御史沁水李瀚書

容齋隨筆總序

知贛州寺簿洪公伋以書來曰從祖文敏公由右史出守是邦今四十餘年矣伋何幸遠繼其後官閒無事取文敏隨筆紀錄自一至四各十六卷五則絕筆之書僅有十卷悉鈔本于郡齋用以示邦人焉想像抵掌風流宛然如在公其為我識之僕頃備數憲幕留贛二年至之日文敏去才旬月不及識也而經行之地筆墨飛動人誦其書家有其像平易近民之政悉能言之有訴不平者如訴之於其父而謁其所欲者如謁之於其母後十五年文敏為翰苑出鎮湖東僕適後至濫叨朝列相隔又旬月竟不及識而與其子太社梓其孫參軍偃相從甚久得其文愈多而所謂隨筆者僅見一二今所有大半出於湖東歸休之後宜其不盡見也可以稽典故可以廣聞見可以證訛謬可以膏筆端實為儒生進學之地何止慰贛人去後之思僕又嘗于陳日華晷盡得夷堅十志與支志三志及四志之二共三百二十卷就摘其間詩詞雜著藥餌符咒之屬以類相從編刻于湖陰之計臺疏為十卷覽者便之僕因此搜索志中欲取其不涉神怪近於人事資鑒戒而佐辯博非夷堅所宜收者別為一書亦可得十卷俟其成也有以附刻于章貢可乎寺簿方以課最就持憲節威行谿洞

折其萌芽民實際受其賜願少留於此他日有餘力則經紀文敏之家子孫未振家
集大全恐馴致散失再為收拾實難今盤洲小隱二集士夫珍藏墨本已久獨野處
未焉寺簿推廣隨筆之用心願有以並圖之可也嘉定壬申仲冬初吉寶謨閣直學
士太中大夫提舉隆興府玉隆萬壽宮臨川何異謹序

容齋隨筆紀事

元調少時就童子試於松江郡將堂邑許公通經學古人也一語意合或旬日再三召恒坐列肆中以待門啟而入有驚容齋隨筆者取閱一二則喜其聞所未聞千錢易之然猶未悉容齋之為何等人隨筆之為何等書也歸以告本師子柔先生先生曰此宋文敏洪公之所著書其考據精確議論高簡讀書作文之法盡是矣又曰吾向從丘子成先生見此書而不全汝亟取以來吾將卒業焉又曰考據議論之書莫備於兩宋然北則三劉沈括南則文敏兄弟歐曾輩似不及也元調謹受教日夕浸灌其中行李往來未嘗不挾與之俱壬子秋寓長干報恩僧舍得畧識一時知名士每集必數十人論及古今成敗及文章得失忿爭不決者元調輒片言以解此書之助為多閒以示玉繩周子讀之盡卷惘然曰古人學問如是吾儕窮措大縱欲留意顧安所得書又安所得暇日乎雖然吾來年將館丹陽荆氏君遊踪頗相近務載所藏書借我已而周子入翰林為修撰寄語子今不患無書可讀矣周子謝不敏報書吾則未暇留以待子蓋戲之也自後讀隨筆漸熟又推其意以漸讀他書如執權度稱量萬物爽者鮮矣每逢同儕必勸令讀是書而傳本甚少慨然欲重梓以公同好

去年春明府句章謝公刻子柔先生等集工匠稿不應手屢欲散去元調寔董較勸始謀翻刻以寓羈縻而所蓄本未免舛訛適丘子成先生家鬻舊書得向不全本攷其序乃弘治中沁水侍御李公瀚所刻又從友人沈子誨借得殘落數卷會之良合然舛訛較所蓄本尤多參五是正為改定千餘字仍闕其疑明府公遂為之序復紀其重刻之故以告我後人嗟乎二十年之間曩時相與讀是書者遭逢聖明當古平章軍國之任元調獨窮老不遇啜粥飲水優游江海之濱聊以整頓舊書為樂事曾不得信其舌而奮其筆何托落之甚也上有稷卨下有巢由道並行而不相悖均之為太平之象亦各言其志也已矣崇禎三年三月朔嘉定馬元調書於儼居之紙窗竹屋

先文敏公容齋先生隨筆一書與沈存中夢溪筆談王伯厚困學紀聞等後先並重於世其書自經史典故諸子百家之言以及詩詞文翰醫卜星歷之類無不紀載而多所辨證昔人嘗稱其考據精確議論高簡如執權度而稱量萬物不差累黍歐曾之徒所不及也考公自浙東致政歸田里後自謂老嬾讀書不多凡意有得隨筆志之初成十六卷又續筆以至三筆四筆五筆共七十四卷宋嘉定中公從孫寺簿俊

錢木於章貢郡齋明弘治中沁水御史李公瀚又嘗序而梓之其嘉惠來寧為讀書稽古之益者豈為少哉吾家舊有此書乃嘉定婁先生子柔俾其門人馬異甫氏刻而行世者又嘗補其殘缺訂其舛謬流傳於今亦已七十餘年矣從子天爵自粵邑得此版而歸於環其有闕失者一一補正完好重為披讀如獲重器焉然愧學殖荒落不能發明其萬一而公之需勻後人者已歷五百年所又世為家藏之舊用以公諸天下博雅嗜古之儒未必不如瑚璉簠簋三代法物登之宗廟可以觀禮與他玩好者殊異也公父子兄弟忠孝大節炳在宋史人皆知之又公所著有文集唐人萬首絕句夷堅志等書其題跋一種今刻於津逮祕書中又巽甫刻有夢溪筆談與是書如合璧然皆天下之公物也環喜是書之歸而有先復舊物之意因志其本末如此云康熙三十九年春三月族孫璟謹書

容齋隨筆目錄

第一卷二十九則

歐率更帖

羅處士誌

唐平蠻碑

半擇迦

六十四種惡口

八月端午

贊公少公

郭璞葬地

黃魯直詩

禹治水

敕勒歌

淺妄書

五臣注文選

文煩簡有當

地險

史記世次

解釋經旨

坤動也剛

樂天侍兒

白公詠史

十年為一秩

裴晉公楔事

司字作入聲

樂天新居詩

黃紙除書

白用杜句

唐人重服章

詩識不然

第二卷 二十四則

青龍寺詩

唐重牡丹

長歌之哀

韋蘇州

古行宮詩

隔是

張良無後

周亞夫

漢輕族人

漏泄禁中語

田叔

孟舒魏尚

秦用他國人

曹參趙括

信近於義

剛毅近仁

忠恕違道

求為可知

里仁

漢采眾議

漢母后

田千秋郵憚

戾太子

灌夫任安

單于朝漢

第三卷 二十一則

進士試題

儒人論佛書

和歸去來

四海一也

李太白

太白雪謔

冉有問衛君

高頌

俗語有所本

鄱陽學

國忌休務

漢昭順二帝

三女后之賢

賢父兄子弟

蔡君謨帖

親王與從官往還

三傳記事

張嘉貞

張九齡作牛公碑

唐人告命

典章輕廢

第四卷 二十三則

張浮休書

温公客位勝

李頌詩

詩中用茱萸字

鬼宿度河

府名軍額

馬融皇甫規

孟蜀避唐諱

翰苑親近

甯馨阿堵

鳳毛

牛米

石鼓歌過實

送孟東野序

噴嚏

野史不可信

謗書

王文正公

晉文公

南夷服諸葛

二疏贊

李宓伐南詔

浮梁陶器

漢唐八相

六卦有坎

晉之亡與秦隋異

上官桀

金日磾

漢宣帝忌昌邑王

平津侯

韓信周瑜

漢武賞功明白

周召房杜

三代書同文

周世中國地

李後主梁武帝

詩什

易舉正

其惟聖人乎

易說卦

元二之災

聖人汙

廿卅卅字

字省文

負劍辟咩

國初人至誠

史館玉牒所

稗沙門

第六卷 十九則

建武中元

帶職人轉官

上下四方

魏相蕭望之

姓氏不可考

畏無難

綠竹青青

孔子欲討齊

韓退之

誕節受質

左氏書事

狐突言詞有味

宣髮

邾文公楚昭王

杜悰

唐書世系表

魯昭公

州縣失故名

巖州當為莊

第七卷十八則

孟子書百里奚

韓柳為文之旨

李習之論文

魏鄭公諫語

虞世南

七發

將軍官稱

北道主人

洛中時江八賢

王導小名

漢書用字

姜嫄簡狄

羗慶同音

佐命元臣

名世英宰

擅弓誤字

薛能詩

漢晉太常

第八卷十五則

諸葛公

沐浴佩玉

談叢失實

石罽

陶淵明

東晉將相

賞魚袋

浯溪留題

皇甫湜詩

人物以義為名

人君壽考

韓文公佚事

論韓公文

治生從宦

真宋末年

第九卷二十八則

霍光賞功

尺椽取半

漢文失材

陳軫之說疎

顏率兒童之見

皇甫湜正閏論

簡師之賢

老人推恩

唐三傑

忠義出天資

劉歆不孝

漢法惡誕謾

漢官名

五胡亂華

石宣為彗

三公改他官

帶職致仕

朋友之義

高科得人

辛慶忌

楚懷王

范增非人傑

翰苑故事

唐揚州之盛

張祜詩

古人無忌諱

宰我不詐

李益盧綸詩

第十卷二十則

楊彪陳羣

袁盎溫嶠

日飲亡何

爰盎小人

唐書判

古彝器

玉藻杜鵑

禮寺失職

徐疑詩

梅花參橫

致仕之失

南班宗室

省郎稱謂

水衡都尉二事

程嬰杵臼

戰國自取亡

臨敵易將

司空表聖詩

漢丞相

冊禮不講

第十一卷十六則

將帥貪功

漢二帝治盜

漢唐封禪

漢封禪記

楊虞卿

屯蒙二卦

漢誹謗法

誼向觸諱

小貞大貞

唐詩戲語

何進高敞

南鄉掾史

漢景帝忍殺

燕昭漢光武之明

周南召南

易中爻

第十二卷 十八則

利涉大川

光武棄馮衍

恭顯議蕭望之

鼂錯張湯

逸詩書

刑罰四卦

巽為魚

三省長官

王珪李靖

虎夔藩

曹操用人

漢士擇所從

劉公榮

元豐官制

耳餘衣劉

周漢存國

曹操殺楊修

古人重國體

第十三卷 十八則

諫說之難

韓馥劉璋

蕭房知人

俞似詩

吳激小詞

君子為國

兌為羊

晏子揚雄

一以貫之

裴潛陸侯

拔亡為存

孫吳四英將

東坡羅浮詩

魏明帝容諫

漢世謀於眾

國朝會要

孫臏滅竈

燕鳥之智

第十四卷 十七則

張文潛論詩

漢祖三詐

有心避禍

蹇解之險

士之處世

張全義治洛

博古圖

士大夫論利害

舒元與文

絕唱不可和

贈典輕重

揚之水

李浚詩

大曲伊涼

元次山元子

次山謝表

光武仁君

第十五卷 十九則

張文潛哦蘇杜詩

任安田仁

杜延年杜欽

范曄作史

唐詩人名不顯者

蘇子由詩

呼君為爾汝

世事不可料

蔡君謨帖語

孔氏野史

為文論事

連昌宮詞

有若

張天覺為人

二士共談

張子韶祭文

京師老吏

曹操唐莊宗

雲中守魏尚

第十六卷 十九則

文章小伎

三長月

兄弟直西垣

續樹萱錄

館職名存

南宮迺

吳王殿

王衛尉

前代為監

治盜法不同

和詩當和意

稷有天下

一世人材

王逢原

史文可笑

靖康時事

并詔

識緯之學

真假皆妄

容齋隨筆卷第一二十九則

予老去習慣。讀書不多。意之所之。隨即紀錄。因其後先無復詮次。故目之曰隨筆。
淳熙庚子。鄱陽洪邁景廬。

歐率更帖

臨川石刻雜法帖一卷。載歐陽率更一帖云。年二十餘。至鄱陽。地沃土平。飲食豐賤。眾士往往湊聚。每日賞華。恣口所須。其二張才華議論。一時俊傑。殷薛二侯。故不可言。戴君國士。出言便是月旦。蕭中郎頗縱放誕。亦有雅致。彭君搞藻。特有自然。至如閩山神詩。先輩亦不能如此。數子遂無一在。殊使痛心。茲蓋吾鄉故實也。

羅處士誌

襄陽有隨處士羅君墓誌曰。君諱靖。字禮。襄陽廣昌人。高祖長卿。齊饒州刺史。曾祖弘智。梁殿中將軍。祖養。父靖。學優不仕。有名當代。碑字畫勁楷。類褚河南。然父子皆名靖。為不可曉。拓拔魏安。同父名屈。同之長子。亦名屈。祖孫同名。胡人無足言者。但羅君不應爾也。

唐平蠻碑

成都有唐平南蠻碑。開元十九年。初南節度副大使張敬忠所立。時南蠻大酋長染浪州刺史楊盛顛為邊患。明皇遣內常侍高守信為南道招慰處置使以討之。拔其九城。此事新舊唐書及野史皆不載。肅宗以魚朝恩為觀軍容處置使。憲宗用吐突承瓘為招討使。議者譏其以中人主兵柄。不知明皇用守信。蓋有以啟之也。裴光庭蕭嵩時為相。無足責者。楊氏苗裔。至今猶連晟字云。

半擇迦

大般若經云。梵言扇搥半擇迦。唐言黃門。其類有五。一曰半擇迦。總名也。有男根用而不生子。二曰伊利沙半擇迦。此云妬。謂他行欲即發。不見即無。亦具男根而不生子。三曰扇搥半擇迦。謂本來男根不滿。亦不能生子。四曰博叉半擇迦。謂半月能男。半月不能男。五曰留拏半擇迦。此云割。謂被割刑者。此五種黃門。名為人中惡趣受身處。搥音丑。皆反。

六十四種惡口

大集經載六十四種惡口之業。曰麤語。軟語。非時語。妄語。漏語。大語。高語。輕語。破語。不了語。散語。低語。仰語。錯語。惡語。畏語。吃語。諍語。調語。誑語。惱語。怯語。邪語。罪語。啞

語入語。燒語。地語。獄語。虛語。慢語。不愛語。說罪咎語。失語。別離語。利害語。兩舌語。無義語。無護語。喜語。狂語。殺語。害語。繫語。閒語。縛語。打語。歌語。非法語。自讚歎語。說他過語。說三寶語。

八月端午

唐玄宗以八月五日生。以其日為千秋節。張說上大衍曆序云。謹以開元十六年八月端午亦先照室之夜獻之。唐類表有宋璟請以八月五日為千秋節。表云。月惟仲秋。日在端午。然則凡月之五日。皆可稱端午也。

贊公少公

唐人呼縣令為明府。丞為贊府。尉為少府。李太白集有饒陽曲王贊公賈少公石艾尹少公序。蓋陽曲丞尉石艾尉也。贊公少公之語益奇。

郭璞葬地

世說郭景純過江。居于暨陽。墓去水不盈百步。時人以為近水。景純曰。將當為陸。今沙漲。去墓數十里。皆為桑田。此說蓋以郭為先知也。世傳錦囊葬經為郭所著。行山卜宅兆者。印為元龜。然郭能知水之為陸。獨不能卜吉以免其非命乎。

黃魯直詩

徐陵鴛鴦賦云。山雞映水。那相得。孤鸞照鏡。不成雙。天下真成長會合。無勝比翼兩鴛鴦。黃魯直題畫睡鴨曰。山雞照影空自愛。孤鸞舞鏡不作雙。天下真成長會合。兩冕相倚睡秋江。全用徐語點化之。末句尤精工。又有點南十絕。盡取白樂天語。其七篇全用之。其三篇頗有改易處。樂天寄行簡詩凡八韻。後四韻云。相去六千里。地絕天邈然。十書九不達。何以開憂顏。渴人多夢飲。饑人多夢餐。春來夢何處。合眼到東川。魯直翦為兩首。其一云。相望六千里。天地隔江山。十書九不到。何用一開顏。其二云。病人多夢醫。囚人多夢赦。如何春來夢。合眼在鄉社。樂天歲晚詩七韻。首句云。霜降水返壑。風落木歸山。冉冉歲將晏。物皆復本源。魯直改後兩句十字。作冉冉歲華晚。昆蟲皆閉關。

禹治水

禹貢叙治水。以冀兗青徐揚荆豫梁雍為次。攷地理言之。豫居九州中。與兗徐接壤。何為自徐之揚。顧以豫為後乎。蓋禹順五行而治之耳。冀為帝都。既在所先。而地居北方。實於五行為水。水生木。木東方也。故次之以兗青徐。木生火。火南方也。故次之。

以揚荆。火生土。土中央也。故次之以豫。土生金。金西方也。故終於梁雍。所謂彝倫攸叙者此也。與絲之汨陳五行。相去遠矣。此說予得之魏幾道。

敕勒歌

魯直題陽關圖詩云。想得陽關更西路。北風低。草見牛羊。又集中有書韋深道諸帖云。斛律明月。胡兒也。不以文章顯。老胡以重兵困敕勒川。召明月作歌以排悶。倉卒之間。語奇壯如此。蓋率意道事實耳。予按古樂府有敕勒歌。以為齊高歡攻周玉壁而敗。恚憤疾發。使斛律金唱敕勒。歡自和之。其歌本鮮卑語。詞曰。敕勒川。陰山下。天似穹廬。籠罩四野。天蒼蒼。野茫茫。風吹草低見牛羊。魯直所題及詩中所用。蓋此也。但誤以斛律金為明月。明月名光。金之子也。歡敗於玉壁。亦非困於敕勒川。

淺妄書

俗間所傳淺妄之書。如所謂雲仙散錄。老杜事實。開元天寶遺事之屬。皆絕可笑。然士大夫或信之。至以老杜事實為東坡所作者。今蜀本刻杜集。遂以入注。孔傳續六帖。采摭唐事。殊有功。而悉載雲仙錄中事。自穢其書。開元遺事。託云王仁裕所著。仁裕五代時人。雖文章乏氣骨。恐不至此。姑析其數端以為笑。其一云。姚元崇開元初

作翰林學士。有步輦之召。按元崇自武后時已為宰相。及開元初。三入輔矣。其二云。郭元振少時。美風姿。宰相張嘉貞欲納為塔。遂牽紅絲線得第三女。果隨夫貴達。按元振為睿宗宰相。明皇初年即貶死。後十年嘉貞方作相。其三云。楊國忠盛時。朝之文武爭附之。以求富貴。惟張九齡未嘗及門。按九齡去相位十年。國忠方得官耳。其四云。張九齡覽蘇頲文卷。謂為文陣之雄師。按頲為相時。九齡元未達也。此皆顯顯可言者。固鄙淺不足攻。然頗能疑誤後生也。惟張彖指楊國忠為冰山事。資治通鑑亦取之。不知別有何據。近歲興化軍學刊遺事。南劍州學刊散錄。皆可毀。

五臣注文選

東坡詆五臣注文選。以為荒陋。予觀選中謝玄暉和王融詩云。陪危賴宗衮。微管寄明牧。正謂謝安謝玄。安石於玄暉為遠祖。以其為相。故曰宗衮。而李周翰注云。宗衮謂王導。導與融同宗。言晉國臨危。賴王導而破苻堅。牧謂謝玄。亦同破苻堅者。夫以宗衮為王導。固可笑。然猶以和王融之故。微為有說。至以導為與謝玄同破苻堅。乃是全不知有史策。而狂妄注書。所謂小兒強解事也。唯李善注得之。

文煩簡有當

歐陽公進新唐書表曰。其事則增於前。其文則省於舊。夫文貴於達而已。繁與省各有當也。史記衛青傳。拔尉李朔。拔尉趙不虞。拔尉公孫戎奴。各三從大將軍。獲王。以千三百戶封朔為涉軹侯。以千三百戶封不虞為隨成侯。以千三百戶封戎奴為從平侯。前漢書但云拔尉李朔。趙不虞。公孫戎奴。各三從大將軍。封朔為涉軹侯。不虞為隨成侯。戎奴為平侯。此於史記五十八字中省二十三字。然不若史記為朴贍可喜。

地險

古今言地險者。以謂函秦宅關。河之勝。齊負海岱。趙魏據大河。晉表襄河山。蜀有劍門。瞿唐之阻。楚國方城。以為城。漢水以為池。吳長江萬里。兼五湖之固。皆足以立國。唯宋衛之郊。四通五達。無一險可恃。然東漢之末。袁紹跨有青冀幽并四州。韓遂馬騰。分據關中。劉璋擅蜀。劉表居荊州。呂布盜徐。袁術包南陽壽春。孫策取江東。天下形勝盡矣。曹操晚得兗州。倔強其間。終之夷羣雄。覆漢詐。識者尚以為操挾天子以自重。故能成功。而唐僖昭之時。方鎮擅地。王氏有趙百年。羅洪信在魏。劉仁公在燕。李克用在河東。王重榮在蒲。朱宣朱瑾在兗。鄆。時溥在徐。正敬武在淄青。楊行密

在淮南。王建在蜀。天子都長安。鳳翔邠華三鎮鼎立為梗。李茂貞韓建皆嘗劫遷乘輿。而未溫區區以汴宋毫穎巖然中居。及其得志。乃與操等以在德不在險為言。則操溫之德。又可見矣。

史記世次

史記所紀帝王世次。最為不可考信。且以稷契論之。二人皆帝嚳子。同仕於唐虞。契之後為商。自契至成湯。凡十三世。歷五百餘年。稷之後為周。自稷至武王。凡十五世。歷千一百餘年。王季蓋與湯為兄弟。而世之相去六百年。既已可疑。則周之先十五世。須每世皆在位七八十年。又皆暮年所生嗣君。乃合此數。則其所享壽。皆當過百年。乃可。其為漫誕不稽。無足疑者。國語所載太子晉之言曰。自后稷之始。基靖民。十五王而文始平之。皆不然也。

解釋經旨

解釋經旨。貴於簡明。惟孟子獨然。其稱公劉之詩。乃積乃倉。乃裏維糧。于橐于囊。思戢用光。弓矢斯張。干戈戚揚。爰方啟行。而釋之之詞。但云故居者有積倉。行者有裏糧也。然後可以爰方啟行。其稱蒸民之詩。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夷。好是懿德。

而引孔子之語以釋之。但曰故有物必有則。民之秉夷也。故好是懿德。用兩故字。一必字。一也字。而四句之義昭然。彼訓曰若稽古三萬言。真可覆醬瓿也。

坤動也剛

坤卦文言曰。坤至柔而動也剛。王弼云。動之方正。不為邪也。程伊川云。坤道至柔。而其動則剛。動剛故應乾不違。張橫渠云。柔亦有剛。靜亦有動。但舉一體。則有屈伸動靜終始。又云。積大勢成而然。東坡云。夫物非剛者能剛。惟柔者能剛。爾畜而不發。及其極也。發之必決。張葆光但以訓六二之直。陳了翁云。至柔至靜。坤之至也。剛者道之動。方者靜之德。柔剛靜動。坤元之道之德也。郭雍云。坤雖以柔靜為主。苟無方剛之德。不足以含洪光大。諸家之說。率不外此。予頃見臨安退居庵僧曇瑩云。動者謂久之變也。坤不動則已。動則陽剛見焉。在初為復。在二為師。在三為謙。自是以往。皆剛也。其說最為分明有理。

樂天侍兒

世言白樂天侍兒。唯小蠻樊素二人。予讀集中小庭亦有月一篇云。菱角執笙簧。谷兒抹琵琶。紅綃信手舞。紫綃隨意歌。自注曰。菱角紫紅皆小臧獲名。若然。則紅紫二綃。

亦女奴也。

白公詠史

東坡志林云。白樂天嘗為王涯所譏。貶江州司馬。甘露之禍。樂天有詩云。當君白首同歸日。是我青山獨往時。不知者以樂天為幸之。樂天豈幸人之禍者哉。蓋悲之也。予讀白集有詠史一篇。注云九年十一月作。其詞曰。秦磨利刃斬李斯。齊燒沸鼎烹鄼其。可憐黃綺入商洛。閒卧白雲歌紫芝。彼為道隘机上盡。此作鸞鳳天外飛。云者。逍遙來者死。乃知禍福非天為。正為甘露事而作。其悲之之意可見矣。

十年為一秩

白公詩云。已開第七秩。飽食仍安眠。又云。年開第七秩。屈指幾多人。是時年六十二。元日詩也。又一篇云。行開第八秩。可謂盡天年。注曰。時俗謂七十以上為開第八秩。蓋以十年為一秩云。司馬溫公作慶文潞公作十會致語云。歲歷行開九秩新。亦用此也。

裴晉公禊事

唐開成二年三月三日。河南尹李待價。將禊於洛濱前一日。啟留守裴令公。明日

召太子少傅白居易。太子賓客蕭籍李仍叔劉禹錫。中書舍人鄭居中等十五人。合宴于舟中。自晨及暮。前水嬉而後妓樂。左筆硯而右壺觴。望之若仙。觀者如堵。裴公首賦一章。四坐繼和。樂天為十二韻以獻。見於集中。今人賦上已。鮮有用其事者。予按裴公傳。是年起節度河東。三年。以病丐還東都。文宗上巳宴羣臣曲江。度不赴。帝賜以詩。使者及門而度薨。與前事相去正一年。然樂天又有一篇題云。奉和裴令公三月上巳日。游太原龍泉。憶去歲楔洛之作。是開成三年詩。則度以四年三月始薨。新史以為三年。誤也。宰相表御載其三年十二月為中書令。四年三月薨。而帝紀全失書。獨舊史紀傳為是。

司字作入聲

白樂天詩。好以司字作入聲讀。如云四十著緋軍司馬。男兒官職未蹉跎。一為州司馬。三見歲重陽是也。又以相字作入聲。如云為問長安月。誰教不相離是也。相字之下。自注云。思必切。以十字作平聲讀。如云在郡六百日。入山十二回。綠浪東西南北路。紅欄三百九十橋是也。以琵琶字作入聲讀。如云四絃不似琵琶聲。亂寫真珠細撼鈴。忽聞水上琵琶聲是也。武元衡亦有句云。唯有白須張司馬。不言名利尚相從。

樂天新居詩

白樂天自杭州刺史分司東都。有題新居呈王尹兼簡府中三掾詩云。敝宅須重葺。貧家乏美財。橋憑州守造。樹倩府寮栽。宋板新猶濕。紅英暖漸開。仍期更攜酒。倚檻看花來。乃知唐世風俗尚為可喜。今人居閒。而郡守為之造橋。府寮為之栽樹。必遭譏議。又肯形之篇詠哉。

黃紙除書

樂天好用黃紙除書字。如紅旗破賊非吾事。黃紙除書無我名。正聽山鳥向陽眠。黃紙除書落枕前。黃紙除書到青宮。詔命催。

白用杜句

杜子美詩云。夜足露沙雨。春多逆水風。白樂天詩。巫山暮足露花雨。麗水春多逆浪風。全用之。

唐人重服章

唐人重服章。故杜子美有銀章付老翁。朱紱負平生。扶病垂朱紱之句。白樂天詩言銀緋處最多。七言如大抵著緋宜老大。一片緋衫何足道。閭閻淡緋衫。稱我身。酒典緋

花舊賜袍。假著緋袍。君莫笑。腰間紅綬繫未穩。朱紱仙郎白雪歌。腰佩銀龜朱兩輪。便留朱紱還鈴閣。映我緋衫渾不見。白頭俱未著緋衫。緋袍著了好歸田。銀魚金帶繞腰光。銀章暫假為專城。新授銅符未著緋。徒使花袍紅似火。似挂緋袍衣架上。五言如未換銀青綬。唯添雪白鬚。笑我青袍故。饒君茜綬新。老逼教垂白。官料遣著緋。那知垂白日。始是著緋年。晚遇何足言。白髮映朱紱。至於形容衣魚之句。如魚撮白金隨步躍。鵠銜紅綬繞身飛。

詩識不然

今人富貴中作不如意語。少壯時作衰病語。詩家往往以為識。白公十八歲病中作絕句云。久為勞生事。不學攝生道。少年已多病。此身豈堪老。然白公壽七十五。

青龍寺詩

樂天和錢員外青龍寺上方望舊山詩云。舊峯松雪舊溪雲。悵望今朝遙屬君。共道使君非俗吏。南山莫動北山文。頃於乾道四年。講筵開日。蒙上書此章於扇以賜。改使君為侍臣云。

容齋隨筆卷第一終

容齋隨筆卷第二十四則

唐重牡丹

歐陽公牡丹釋名云。牡丹初不載文字。唐人如沈宋元白之流。皆善詠花。當時有一花之異者。彼必形於篇什。而寂無傳焉。唯劉夢得有詠魚朝恩宅牡丹詩。但云一叢千朵而已。亦不云其美且異也。予按白公集有白牡丹一篇十四韻。又秦中吟十篇內買花一章。凡百言云。共道牡丹時。相隨買花去。一叢深花色。十戶中人賦。而諷論樂府有牡丹芳一篇。三百四十七字。絕道花之妖豔。至有遂使王公與卿士。游花冠蓋日相望。花開花落二十日。一城之人皆若狂之語。又寄微之百韻詩云。唐昌玉蕊會。崇敬牡丹期。注崇敬寺牡丹花多與微之有期。又惜牡丹詩云。明朝風起應吹盡。夜惜衰紅把火看。醉歸盤屋詩云。數日非闕王事繁。牡丹花盡始歸來。元微之有入永壽寺看牡丹詩八韻。和樂天秋題牡丹叢三韻。酬胡三詠牡丹一絕。又有五言二絕句。許渾亦有詩云。近來無奈牡丹和。數十千錢買一窠。然則元白未嘗無詩。唐人未嘗不重此花也。

長歌之哀

嬉笑之怒。甚於裂眦。長歌之哀。過於慟哭。此語誠然。元微之在江陵病中聞白樂天左降江州。作絕句云。殘燈無焰影幢幢。此夕聞君謫九江。垂死病中驚起坐。暗風吹雨入寒牕。樂天以為此句他人尚不可聞。况僕心哉。微之集作垂死病中仍悵望。此三字既不佳。又不題為病中作。失其意矣。東坡守彭城。子由來訪之。留百餘日而去。作二小詩曰。逍遙堂後千尋木。長送中宵風雨聲。誤喜對牀尋舊約。不知漂泊在彭城。秋來東閣涼如水。客去山公醉似泥。困卧北牕呼不醒。風吹松竹雨淒淒。東坡以為讀之殆不可為懷。乃和其詩以自解。至今觀之。尚能使人悽然也。

韋蘇州

韋蘇州集中有逢楊開府詩云。少事武皇帝。無賴恃恩私。身作里中橫。家藏亡命兒。朝持檇菟局。暮竊東鄰姬。司隸不敢捕。立在白玉墀。驪山風雪夜。長楊羽獵時。一字都不識。飲酒肆頑癡。武皇升仙去。憔悴被人欺。讀書事已晚。把筆學題詩。兩府始收迹。南宮謬見推。非才果不容。出守撫惺癡。忽逢楊開府。論舊涕俱垂。味此詩。蓋應物自敬其少年事也。其不羈乃如此。李肇國史補云。應物為性高潔。鮮食寡欲。所居焚

香掃地而坐。其為詩馳驟。建安已還。各得風韻。蓋記其折節後來也。唐史失其事。不為立傳。高適亦少落魄。年五十始為詩。即工。皆天分超卓。不可以常理論云。應物為三衛正。天寶間所為如是。而更不敢捕。又以見時政矣。

古行宮詩

白樂天長恨歌。上陽人歌。元微之連昌宮詞。道開元間宮禁事。最為深切矣。然微之有行宮一絕句云。寥落古行宮。宮花寂寞紅。白頭宮女在。閒坐說玄宗。語少意足。有無窮之味。

隔是

樂天詩云。江州去日聽箏夜。白髮新生不願聞。如今格是頭成雪。彈到天明亦任君。元微之詩云。隔是身如夢。頻來不為名。憐君近南住。時得看牡丹。格與隔二字義同。格是猶言已是也。

張良無後

張良陳平。皆漢祖謀臣。良之為人。非平可比也。平嘗曰。我多陰謀。道家之所禁。吾世即廢矣。以吾多陰禍也。平傳國至曾孫。而以罪絕。如其言。然良之爵。但能至于去其

死才十年而絕。後世不復紹封。其禍更促於平何哉。予蓋嘗考之。沛公攻峽關。秦將欲連和。良曰。不如因其懈怠擊之。公引兵大破秦軍。項羽與漢王約中分天下。既解而東歸矣。良有養虎自遺患之語。勸王回軍追羽而滅之。此其事固不止於殺降也。其無後宜哉。

周亞夫

周亞夫距吳楚。堅壁不出。軍中夜驚。內相攻擊。擾亂至於帳下。亞夫堅卧不起。項之復定。吳奔壁東南。亞夫使備西北。已而果奔西北。不得入。漢史書之。以為亞夫能持重。按亞夫軍細柳時。天子先驅至。不得入。文帝稱其不可得而犯。今乃有軍中夜驚相攻之事。安在其能持重乎。

漢輕族人

爰盜陷罷錯。但云方今計。獨有斬錯耳。而景帝使丞相以下劾奏。遂至父母妻子同產無少長皆棄市。主父偃陷齊王於死。武帝欲勿誅。公孫丞相爭之。遂族偃。郭解客殺人。吏奏解無罪。公孫大夫議。遂族解。且偃解兩人本不死。因議者之言。殺之足矣。何遽至族乎。漢之輕於用刑如此。

漏泄禁中語

京房與漢元帝論幽厲事。至於十問十答。西漢所載君臣之語。未有如是之詳。盡委曲者。蓋漢法漏泄省中語為大罪。如夏侯勝出道上語。宣帝責之。故退不敢言。人亦莫能知者。房初見帝時。出為御史大夫。鄭君言之。又為張博道其語。博密記之。後竟以此下獄棄。古今史所載。豈非獄辭乎。王章與成帝論王鳳之罪。亦以王音側聽聞之耳。

田叔

貫高謀弑漢祖事發覺。漢詔趙王。有敢隨王。罪三族。唯田叔孟舒等自髡鉗隨王。趙王既出。上以叔等為郡守。文帝初立。召叔問曰。公知天下長者乎。曰。故雲中守孟舒長者也。是時舒坐虜大人雲中免。上曰。虜入雲中。孟舒不能堅守。士卒死者數百人。長者固殺人乎。叔叩頭曰。夫貫高等謀反。天子下明詔。趙有敢隨張王者。罪三族。然孟舒自髡鉗隨張王。以身死之。豈自知為雲中守哉。是乃所以為長者。上曰。賢哉。孟舒。復召以為雲中守。按田叔孟舒同隨張王。今叔指言舒事。幾於自薦矣。叔不自以為嫌。但欲直孟舒之事。文帝不以為過。一言開悟。為之復用。舒君臣之誠意相與如

此。

孟舒魏尚

雲中守孟舒。坐虜大人雲中免。田叔對文帝曰。匈奴來為邊寇。孟舒知士卒罷敝。不忍出言。士爭臨城死敵。如子為父。以故死者數百人。孟舒豈毆之哉。上曰。賢哉孟舒。復召以為雲中守。又馮唐對文帝曰。魏尚為雲中守。虜嘗一入。尚率車騎擊之。士卒終日力戰。上功幕府。坐首虜差六級。下吏削爵。臣以為陛下罰太重。上赦魏尚。復以為雲中守。按孟舒魏尚。皆以文帝時為雲中守。皆坐匈奴入寇獲罪。皆得士死力。皆用他人言復故官。事切相類。疑其只一事云。

秦用他國人

七國虎爭天下。莫不招至四方游士。然六國所用相。皆其宗族及國人。如齊之田忌。田嬰。田文。韓之公仲。公叔。趙之奉陽。平原君。魏王至。以太子為相。獨秦不然。其始與之謀國。以開霸業者。魏人公孫鞅也。其他若樓緩。趙人。張儀。魏冉。范雎。皆魏人。蔡澤。燕人。呂不韋。韓人。李斯。楚人。皆委國而聽之不疑。卒之所以兼天下者。諸人之力也。燕昭王任郭隗。劇辛。樂毅。幾滅強齊。辛毅皆趙人也。楚悼王任吳起為相。諸侯患楚。

之強。蓋衛人也。

曹參趙括

漢高祖疾甚。呂后問曰。蕭相國既死。誰令代之。上曰。曹參可。蕭何事。惠帝病。上問曰。君即百歲後。誰可代君。對曰。知臣莫若主。帝曰。曹參何如。曰。帝得之矣。曹參相齊。聞何薨。告舍人趣治行。吾且入相。居無何。使者果曹參。趙括自少時學兵法。其父著不能難。然不謂善。謂其母曰。趙若必將之。破趙軍者必括也。後廉頗與秦相持。秦應侯行千金為反間於趙曰。秦之所畏。獨趙括耳。趙王以括代頗將。藺相如諫。王不聽。括母上書言括不可使。王又不聽。秦王聞括已為趙將。乃陰使白起代王齧。遂勝趙。曹參之宜為相。高祖以為可。惠帝以為可。蕭何以為可。參自以為可。故漢用之而興。趙括之不宜為將。其父以為不可。母以為不可。大臣以為不可。秦王知之。相應侯知之。將白起知之。獨趙王以為可。故用之而敗。嗚呼。將相安危所係。可不監哉。且秦以白起易王齧。而趙乃以括代廉頗。不待於戰。而勝負之形見矣。

信近於義

信近於義。言可復也。恭近於禮。遠耻辱也。因不失其親。亦可宗也。程明道曰。因恭信

而不失其所以親近於禮義。故亦可宗。伊川曰：因不失於相近，亦可尚也。又曰：因其近禮義而不失其親，亦可宗也。況於盡禮義者乎。范純父曰：君子所因者本，而立愛必自親始。親親必及人，故曰因不失其親。呂與叔分為三事，謝顯道曰：君師友三者，雖非天屬，亦可以親。捨此三者之外，吾恐不免於諂賤。惟親不失其所親，然後可為宗也。楊中立曰：信不失義，恭不悖禮，又因不失其親焉，是亦可宗也。尹彥明曰：因其近雖未足以盡禮義之本，亦不失其所崇尚也。予竊以謂義與禮之極，多至於不親，能至於不失其親，斯為可宗也。然未敢以為是。

剛毅近仁

剛毅者，必不能令色。木訥者，必不為巧言。此近仁鮮仁之辨也。

忠恕違道

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中庸曰：忠恕違道不遠。學者疑為不同。伊川云：中庸恐人不喻，乃指而示之近。又云：忠恕固可以貫道。予思恐人難曉，故降一等言之。又云：中庸以曾子之言，雖是如此，又恐人尚疑忠恕未可便為道，故曰：違道不遠，游定夫云：道一而已，豈參彼此所能像哉。此忠恕所以違道，為其未能一以貫之也。雖然。

欲求入道者莫近於此。此所以違道不違也。楊中立云：忠恕固未足以盡道，然而違道不違矣。侯師聖云：子思之忠恕，施諸己而不願，亦勿施於人。此已是違道。若聖人則不待施諸己而不願，然後勿施諸人也。諸公之說大抵不同。予竊以為道不可名言。既麗於忠恕之名，則為有迹，故曰違道。然非忠恕二字亦無可以明道者。故曰不違，非謂其未足以盡道也。違者違去之謂，非違畔之謂。老子曰：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眾人之所惡，故幾於道。蘇子由解云：道無所不在，無所不利，而水亦然。然而既已麗於形，則於道有間矣。故曰幾於道，然而可名之善，未有若此者。故曰上善，其說與此畧同。

求為可知

不患無位，患所以立。不患莫己知，求為可知也。為之說者皆以為當求為可知之行。唯謝顯道云：此論猶有求位求可知之道在。至論則不然。難用而莫我知，斯我貴矣。夫復何求？予以為君子不以無位為患，而以無所立為患。不以莫己知為患，而以求為可知為患。第四句蓋承上文言之。夫求之有道，若汲汲然求為可知，則亦無所不至矣。

里仁

里仁為美。擇不處仁。焉得智。孟子論函矢巫匠之術。而引此以質之。說者多以里為居。居以親仁為美。予嘗記一說云。函矢巫匠。皆里中之仁也。然於仁之中有不仁存焉。則仁亦在夫擇之而已矣。嘗與鄭景望言之。景望不以為然。予以為此特謂閭巷之間所推以為仁者。固在所擇。正合孟子之意。不然。仁之為道大矣。尚安所擇而處哉。

漢采衆議

漢元帝時。珠厓反。連年不定。上與有司議大發軍。待詔賈捐之建議以為不當擊。上以問丞相御史。御史大夫陳萬年以為當擊。丞相于定國以為為捐之議是。上從之。遂罷珠厓郡。匈奴呼韓邪單于既事漢。上書願保塞上谷以西。請罷邊備塞吏卒。以休天下人民。天子令下有司議。議者皆以為便。郎中侯應習邊事。以為不可許。上問狀。應對十策。有詔勿議。罷邊塞事。成帝時。匈奴使者欲降。下公卿議。議者言宜如故事。受其降。光祿大夫谷永以為不如勿受。天子從之。使者果詐也。哀帝時。單于求朝。帝欲止之。以問公卿。亦以為虛費府帑。可且勿許。單于使辭去。黃門郎楊雄上書諫。天

子寤焉。召還匈奴使者。更報單于書而許之。安帝時。大將軍鄧騭欲棄涼州。并力北邊。會公卿集議。皆以為然。郎中虞詡陳三不可。乃更集四府。皆從詡議。北匈奴復強。西域諸國既絕於漢。公卿多以為宜閉玉門關。絕西域。鄧太后召軍司馬班勇問之。勇以為不可。於是從勇議。順帝時。交趾蠻叛。帝召公卿百官及四府掾屬問以方略。皆議遣大將發兵赴之。議郎李固駁之。乞選刺史太守以往。四府悉從固議。嶺外復平。靈帝時。涼州兵亂不解。司徒崔烈以為宜棄。詔會公卿百官議之。議郎傅燮以為不可。帝從之。此八事者。所係利害甚大。一時公卿百官既同定議矣。賈捐之以下八人。皆以郎大夫之微。獨陳異說。漢元成哀安順靈皆非明主。悉能違眾而聽之。大臣無賢愚。亦不復執前說。蓋猶有公道存焉。每事皆能如是。天下其有不治乎。

漢母后

漢母后預政。不必臨朝。及少主。雖長君亦然。文帝繫周勃。薄太后曰。絳侯綰皇帝璽。將軍於北軍。不以此時反。今居一小縣。顧欲反邪。帝謝曰。吏方驗而出之。遂赦勃。吳楚反誅。景帝欲續之。竇太后曰。吳王老人也。宜為宗室順善。今乃首亂天下。奈何續其後。不許吳。許立楚後。郅都害臨江王。竇太后怒。會匈奴中都。以漢法。帝曰。都忠臣。

欲釋之。后曰。臨江王獨非忠臣乎。於是斬都。武帝用王臧趙綰。太皇實太后不悅。儒術。綰請毋奏事東宮。后大怒。求得二人姦利事以責上。上下綰臧吏殺之。實嬰田蚡廷辯。王太后大怒不食。曰。我在也。而人皆藉吾弟。且帝甯能為石人邪。帝不直蚡。特為太后故殺嬰。韓嫣得幸於上。江都王為太后泣請得入宿衛。比嫣后繇此銜嫣。媽以姦聞。后使使賜媽死。上為謝。終不能得。成帝幸張放。太后以為言。帝常涕泣而遣之。

田千秋鄧憚

漢武帝殺戾太子。田千秋訟太子冤。曰。子弄父兵。當何罪。帝大感悟。曰。父子之間。人所難言也。公獨明其不然。公當遂為吾輔佐。遂拜為丞相。先武廢郭后。鄧憚言曰。夫婦之好。父不能得之於子。况臣能得之於君乎。是臣所不敢言。雖然。願陛下念其可否之計。無令天下有議社稷而已。帝曰。憚善。恕己量主。遂以郭氏為中山王太后。卒以壽終。此二人者。可謂善處人骨肉之間。諫不費詞。婉而能入者矣。

戾太子

戾太子死。武帝追悔。為之族江充家。黃門蘇文助充譖太子。至於焚殺之。李壽加兵

刃於太子。亦以他事族。田千秋以一言至為丞相。又作思子宮。為歸來望思之臺。然其孤孫因繫於郡邸。獨不能釋之。至於掖庭。令養視而不問也。豈非漢法至嚴。既坐太子以反逆之罪。雖心知其寃。而有所不赦者乎。

灌夫任安

竇嬰為丞相。田蚡為太尉。同日免。蚡後為丞相。而嬰不用。無執諸公。稍自引而怠。驕唯灌夫獨否。衛青為大將軍。霍去病才為校尉。已而皆為大司馬。青日衰。去病日益貴。青故人門下多去。事去病。唯任安不肯去。灌夫任安。可謂賢而知義矣。然皆以他事卒不免於族誅。事不可料如此。

單于朝漢

漢宣帝黃龍元年正月。匈奴單于來朝。二月歸國。十二月帝崩。元帝竟甯元年正月。又來朝。五月帝崩。故哀帝時。單于願朝。時帝被疾。或言匈奴從上游來厭人。自黃龍竟甯時。中國輒有大故。上由是難之。既不許矣。俄以揚雄之言復許之。然元壽二年正月。單于朝。六月帝崩。事之偶然符合。有如此者。

容齋隨筆卷第二終

進士試題

唐穆宗長慶元年。禮部侍郎錢徽知舉。放進士鄭郎等三十三人。後以段文昌言其不公。詔中書舍人王起知制誥白居易重試。駁放盧公亮等十人。貶徽江州刺史。白公集有奏狀論此事。文畧云。伏料自欲重試進士以來。論奏者甚眾。蓋以禮部試進士。例許用書策。兼得通宵。得通宵則思慮必周。用書冊則文字不錯。昨重試之日。書策不容一字。木燭只許兩條。迫促驚忙。幸皆成就。若比禮部所試事。校不同。及駁放公亮等勅文。以為孤竹管賦。出於周禮。正經閱其程試之文。多是不知本末。乃知唐試進士許挾書及見燭如此。國朝淳化三年。太宗試進士。出庖言日出賦題。孫何等不知所出。相率扣殿檻乞上指示之。上為陳大義。景德二年。御試天道。猶張弓賦。後禮部貢院言。近年進士。惟鈔畧古今文賦。懷挾入試。昨者御試。以正經命題。多懵所出。則知題目不示以出處也。大中祥符元年。試禮部進士。內出清明象天賦等題。仍錄題解摹印以示之。至景祐元年。始詔御藥院御試日進士題目。具經史所出摹印給之。更不許上請。

儒人論佛書

韓文公送文暢序。言儒人不當舉浮屠之說以告僧。其語云。文暢浮屠也。如欲聞浮屠之說。當自就其師而問之。何故謁吾徒而來請也。元微之作永福寺石壁記云。佛書之妙奧。僧當為予言。予不當為僧言。二公之語。可謂至當。

和歸去來

今人好和歸去來詞。予最敬晁以道所言。其答李持國書云。足下愛淵明所賦歸去來辭。遂同東坡先生和之。僕所未喻也。建中靖國間。東坡和歸去來。初至京師。其門下賓客從而和者數人。皆自謂得意也。陶淵明紛然一日滿人目前矣。參寥忽以所和篇示予。率同賦。予謝之曰。童子無居位。先生無並行。與吾師共推東坡一人於淵明間可也。參寥即索其文袖之出。吳音曰。罪過。公悔不先與公語。今輒以厚於參寥者為子言。昔大宋相公謂陶公歸去來。是南北文章之絕唱。五經之鼓吹。近時繪畫歸去來者。皆作大聖變相。和其辭者。如卽事遣興小詩。皆不得正中者也。

四海一也

海一而已。地之勢西北高而東南下。所謂東北南三海。其實一也。北至於青滄。則云

北海南至於交廣。則云南海。東漸吳越。則云東海。無由有所謂西海者。詩書禮經所載四海。蓋引類而言之。漢西域傳所云蒲昌海。疑亦淳居一澤爾。班超遣甘英往條支臨大海。蓋即南海之西云。

李太白

世俗多言李太白在當塗采石。因醉泛舟於江。見月影俯而取之。遂溺死。故其地有捉月臺。予按李陽冰作太白草堂集序云。陽冰試弦歌於當塗。公疾亟。草藁萬卷。手集未修。枕上投簡。俾為序。又李華作太白墓誌。亦云賦臨終歌而卒。乃知俗傳良不足信。蓋與謂杜子美因食白酒牛炙而死者同也。

太白雪謔

李太白以布衣入翰林。既而不得官。唐史言高力士以脫鞵為恥。摘其詩以激揚貴妃。為妃所沮止。今集中有雪謔詩一章。大率載婦人淫亂敗國。其畧云。彼婦人之猖狂。不如鵲之彊彊。彼婦人之淫昏。不如鷄之奔奔。坦蕩君子。無悅簧言。又云。妲己滅紂。褒女惑周。漢祖呂氏。食其在傍。秦皇太后。毒亦淫荒。蟬竦作昏。遂掩太陽。萬乘尚爾。匹夫何傷。詞彈意窮。心切理直。如或妄談。昊天是殛。予味此詩。豈非貴妃與祿山

淫亂而白曾發其姦乎。不然則飛燕在昭陽之句。何足深怨也。

冉有問衛君

冉有曰。夫子為衛君乎。子貢曰。吾將問之。入曰。伯夷叔齊何人也。曰。古之賢人也。曰。怨乎。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出曰。夫子不為也。說者皆評較蒯瞶輒之是非。多至數百言。惟王逢原以十字蔽之。曰。賢兄弟讓。知惡父子爭矣。最為簡妙。蓋夷齊以兄弟讓國。而夫子賢之。則不與衛君以父子爭國可知矣。是以道亦有是語。而結意不同。尹彥明之說與逢原同。唯楊中立云。世之說者。以謂善兄弟之讓。則惡父子之爭。可知失其旨矣。其意為不可曉。

商頌

宋自微子至戴公。禮樂廢壞。正考甫得商頌十二篇於周之太師。後又亡其七。至孔子時。所存才五篇爾。宋商王之後也。於先代之詩如是。則其他可知。夫子所謂商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蓋有數於此。杞以夏后之裔。至於用夷禮。尚何有於文獻哉。邾國小於杞。宋少昊氏遠於夏商。而鳳鳥名官。邾子枚數不忘。曰。吾祖也。我知之。其亦賢矣。

俗語有所本

俗語謂錢一貫有畸。曰千一千二。米一石有畸。曰石一石二。長一丈有畸。曰丈一丈二之類。按考工記及長尋有四尺。注云八尺曰尋。及長丈二。史記張儀傳尺一之檄。漢淮南王安書云。丈一之組。匈奴傳尺一牘。後漢尺一詔書。唐城南去天尺五之類。然則亦有所本云。

鄱陽學

鄱陽學在城外東湖之北。相傳以為范文正公作郡守時所創。予攷國史。范公以景祐三年乙亥歲四月知饒州。四年十二月詔自今須藩鎮乃得立學。他州勿聽。是月范公移潤州。余襄公集有饒州新建州學記。實起於慶歷五年乙酉歲。其郡守曰都官員外郎張君。其畧云。先是郡先聖祠宮棟宇隳剝。前守亦嘗相土而未遑締治。於是即其基於東湖之北偏而經營之。浮梁人金君卿郎中作郡學莊田記云。慶歷四年春。詔郡國立學時。守都官副郎張侯譚始營之。明年學成。與余公記合。范公在饒時。延君卿置館舍。使公有意建學。記中豈無一言及之。蓋是時公既為執政。去郡十年矣。所謂前守相士者。不知為何人。

國忌休務

刑統載唐大和七年。勅准令國忌日。唯禁飲酒舉樂。至於科罰人吏。都無明文。但緣其日不合釐務。官曹即不得決斷刑獄。其小小咎責。在禮律固無所妨。起今以後。縱有此類。臺府更不要舉奏。舊唐書載此事。因御史臺奏均王傅王堪男國忌日於私第科決作人。故降此詔。蓋唐世國忌休務。正與私忌義等。故雖刑獄亦不決斷。謂之不合釐務者此也。今在京百官。唯雙忌作假。以其拜跪多。又晝漏已數刻。若單忌獨三省歸休耳。百司坐曹決獄。與常日亡異。視古誼為不同。元微之詩云。縛遣推囚名御史。狼藉囚徒滿田地。明日不推緣國忌。又可證也。

漢昭順二帝

漢昭帝年十四。能察霍光之忠。知燕王上書之詐。誅桑弘羊上官桀。後世稱其明。然和帝時。竇憲兄弟專權。太后臨朝。共圖殺害。帝陰知其謀。而與內外臣僚莫由親接。獨知中常侍鄭眾不事豪黨。遂與定議誅憲。時亦年十四。其剛決不下昭帝。但范史發明不出。故後世無稱焉。順帝時。梁商為大將軍輔政。商以小黃門曹節用事於中。遣子冀與交友。而宦官忌其寵。反欲害之。中常侍張遂。遂政楊定等。與左右連謀。共

諧商及中常侍曹騰孟賁云欲議廢立請收高等按罪帝曰大將軍父子我所親騰賁我所愛必無是但汝曹共妬之耳達等知言不用遂出矯詔收縛騰賁帝震怒收達等殺之此事尤與昭帝相類霍光忠於國而為子禹覆其宗梁商忠於國而為子冀覆其宗又相似但順帝復以政府冀其明非昭帝比故不為人所稱

三女后之賢

王莽女為漢平帝后自劉氏之廢常稱疾不朝會莽敬憚傷衷欲嫁之后不肯及莽敗后曰何面目以見漢家自投火中而死楊堅女為周宣帝后知其父有異圖意頗不平形於言色及禪位憤悅愈甚堅內甚愧之欲奪其志后誓不許乃止李昇女為吳太子璉妃昇既篡吳封為永興公主妃聞人呼公主則流涕而辭三女之事畧同可畏而仰彼為其父者安所置愧乎

賢父兄弟

宋謝晦為右衛將軍權過已重自彭城還都迎家賓客輻湊兄瞻驚駭曰汝名位未多而人歸趣乃爾此豈門戶之福邪乃以籬隔門庭曰吾不忍見此又言於宋公裕特乞降黜以保衰門及晦立佐命功瞻意憂懼過病不療而卒晦果覆其宗顏竣於

孝武有功貴重。其父延之常語之曰。吾平生不喜見要人。今不幸見汝。嘗早詣竣。見賓客盈門。竣尚未起。延之怒曰。汝出糞土之中。升雲霞之上。遽驕傲如此。其能久乎。竣竟為孝武所誅。延之膽可為賢父兄矣。隋高穎拜為僕射。其母戒之曰。汝富貴已極。但有一斫頭爾。穎由是常恐禍變。及罷免為民。歡然無恨色。後亦不免為煬帝所誅。唐潘孟陽為侍郎。年未四十。母曰。以爾之材而位丞郎。使吾憂之。嚴武卒。母哭曰。而今而後。吾知免為官婢。二者可謂賢母矣。褚淵助蕭道成篡宋為齊。淵從弟炤謂淵子賁曰。不知汝家司空將一家物與一家。亦復何謂。及淵為司徒。炤歎曰。門戶不幸。乃復有今日之拜。淵卒。世子賁恥其父失節。服除。遂不仕。以爵與其弟。屏居終身。齊王晏助明帝奪國。從弟思遠曰。兄將來何以自立。若及此引決。猶可保全門戶。及拜驃騎將軍。集會子弟。謂思遠兄思微曰。隆昌之末。阿戎勸吾自裁。若從其語。豈有今日。思遠曰。如何戎所見。今猶未晚也。晏歎曰。世乃有勸人死者。晏果為明帝所誅。炤賁思遠可謂賢子弟矣。

蔡君謨帖

蔡君謨一帖云。曩昔之為諫臣。與今之為詞臣一也。為諫臣有言責。世人自見疎。今

無是焉。世人見親襄之於人。未始異之。而人之觀故。有以異也。觀此帖。乃知昔時后臺諫者。為人所疎如此。今則反是。方為此官時。其門揮汗成雨。一徙他局。可張爵羅。風俗媮薄甚矣。又有送荔枝與昭文相公一帖云。襄再拜。宿來伏惟台候起居萬福。閩中荔枝。唯陳家紫號為第一。輒獻左右。以伸野芹之誠。幸賜收納。謹奉手狀。上聞不宣。襄上昭文相公閣下。是時侍從與宰相往還。其禮蓋如是。今之不情苛禮。吁。可厭哉。

親王與侍從官往還

神宗有御筆一紙。乃為潁王時封還李受門狀者。狀云。右諫議大夫天章閣待制兼侍講李受起居皇子大王。而其外封題曰台銜回納。下云。皇子忠武軍節度使檢校太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上柱國潁王名謹封。名乃親書其後。受之子覆以黃緞進。故藏于顯謨閣。先公得之於燕。始知國朝故事。親王與從官往還。公禮如此。

三傳記事

秦穆公襲鄭晉。納邾捷菑。三傳所書畧相似。左氏書秦事曰。杞子自鄭告于秦曰。潛師以來。國可得也。穆公訪諸蹇叔。蹇叔曰。勞師以襲遠。非所聞也。且行千里。其誰不

知公辭焉。召孟明出師。蹇叔哭之曰。孟子。吾見師之出。而不見其入也。公曰。爾何知中壽爾墓之木拱矣。蹇叔之子與師。哭而送之曰。晉人禦師必於殽。殽有二陵焉。必死是間。余收爾骨焉。秦師遂東。公羊曰。秦伯將襲鄭。百里子與蹇叔子諫曰。千里而襲人。未有不亡者也。秦伯怒曰。若爾之年者。宰上之木拱矣。爾曷知師出。百里子與蹇叔子送其子而戒之曰。爾即死。必於殽。嶽巖。吾將尸爾焉。子揖師而行。百里子與蹇叔子從其子而哭之。秦伯怒曰。爾曷為哭吾師。對曰。臣非敢哭君師。哭臣之子也。穀梁曰。秦伯將襲鄭。百里子與蹇叔子諫曰。千里而襲人。未有不亡者也。秦伯曰。子之家木已拱矣。何知師行。百里子與蹇叔子送其子而戒之曰。女死必於殽之巖陰之下。我將尸女。於是師行。百里子與蹇叔子隨其子而哭之。秦伯怒曰。何為哭吾師也。二子曰。非敢哭師也。哭吾子也。我老矣。彼不死。則我死矣。其書邾事。左氏曰。邾文公元妃齊姜生定公。二妃晉姬生捷菑。文公卒。邾人立定公。捷菑奔晉。晉趙盾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之。邾人辭曰。齊出獲且長。宣子曰。辭順而弗從。不祥。乃還。公羊曰。晉卻缺帥師。革車八百乘以納。接菑于邾。婁力沛然。若有餘而納之。邾婁人辭曰。接菑晉出也。獲且齊出也。子以其指。則接菑也。四獲且也。六子以大國壓之。則未知齊

晉孰有之也。貴則皆貴矣。雖然。獲且也。長卻缺曰。非吾力。不能納也。義實不爾克也。引師而去之。穀梁曰。長穀五百乘。縣地千里。過宋鄭滕薛。復入千乘之國。欲變人之主。至城下。然後知。何知之晚也。捷菑晉出也。獲且齊出也。獲且正也。捷菑不正也。予謂秦之事穀梁紆餘有味。邾之事左氏語簡而切。欲為文記事者。當以是觀之。

張嘉貞

唐張嘉貞為并州長史。天兵軍使。明皇欲相之。而忘其名。詔中書侍郎韋抗曰。朕嘗記其風操。今為北方大將。張姓而復名卿。為我思之。抗曰。非張齊丘乎。今為朔方節度使。帝即使作詔以為相。夜閱大臣表疏。得嘉貞所獻。遂相之。議者謂明皇欲大用人。而鹵莽若是。非得嘉貞表疏。則誤相齊丘矣。予攷其事。大為不然。按開元八年。嘉貞為相。而齊丘以天寶八載始為朔方節度。相去三十年。安得如上所云者。又是時明皇臨御未久。方厲精為治。不應置相而不審其名位。蓋鄭處誨所著明皇雜錄。妄載其事。史家誤采之也。資治通鑑棄不取云。

張九齡作牛公碑

張九齡為相。明皇欲以涼州都督牛仙客為尚書。執不可。曰。仙客河湟一使典耳。擢

自胥史。目不知書。陛下必用仙客。臣實恥之。帝不悅。因是遂罷相。觀九齡集中有贈涇州刺史牛公碑。蓋仙客之父。譽之甚至云。福善莫大於有後。仙客為國之良。用商君耕戰之國。修充國羌胡之具。出言可復。所計而然。邊捍長城。主恩前席。正稱其在涼州時與所諫止尚書。亦才一年。然則與仙客非有夙嫌。特為公家忠計耳。

唐人告命

唐人重告命。故顏魯公自書告身。今猶有存者。韋述集賢注記。記一事尤著。漫載於此。開元二十三年十月。制加皇子榮王已下官爵。令宰相及朝官工書者。就集賢院寫告身以進。於是宰相張九齡。裴耀卿。李林甫。朝士蕭太師。高季尚。書嵩。崔少保。琳。陳黃門。希烈。嚴中書。挺之。張兵部。均韋太常。陟楮。諫議。庭誨等十三人。各寫一通。裝縹進內。上大悅。賜三相絹各三百匹。餘官各二百匹。以唐書考之。是時十三王並授開府儀同三司。詔詣東宮。尚書省。上日百官集送。有司供帳設樂。悉拜王府官屬。而不書此事。

典章輕廢

典章故事。有一時廢革。遂不可復者。牧守銅魚之制。新除刺史。給左魚。到州取州庫

右魚合契。周顯德六年。詔以持降制書。何假符契。遂廢之。唐兩省官上事。宰臣送上。四相共坐一榻。各據一隅。謂之押角。晉天福五年。勅廢之。

容齋隨筆卷第三終

張浮休書

張芸叟與石司理書云。頃游京師。求謁先達之門。每聽歐陽文忠公司馬溫公王荊公之論。於行義文史為多。唯歐陽公多談吏事。既久之。不免有請。大凡學者之見先生。莫不以道德文章為欲聞者。今先生多教人以吏事。所未論也。公曰不然。吾子皆時才。異日臨事。當自知之。大抵文學止於潤身。政事可以及物。吾昔貶官夷陵。方壯年未厭學。欲求史漢一觀。公私無有也。無以遺日。因取架閣陳年公案。反覆觀之。見其枉直乖錯。不可勝數。以無為有。以枉為直。違法徇情。滅親害義。無所不有。且夷陵荒遠褊小。尚如此。天下固可知也。當時仰天誓心曰。自爾遇事。不敢忽也。是時蘇明允父子亦在焉。嘗聞此語。又有答孫子發書。多論資治通鑑。其畧云。溫公嘗曰。吾作此書。唯王勝之嘗閱之。終篇自餘君子。求乞欲觀。讀未終紙。已欠伸思睡矣。書十九年方成。中間受了人多少語言。陵藉云云。此兩事。士大夫罕言之。浮休集百卷。無此二篇。今據章所刊者。附之集後。

溫公客位榜

司馬溫公作相日。親書榜彙揭于客位曰。訪及諸君。若覩朝政闕遺。庶民疾苦。欲進忠言者。請以奏牘聞於朝廷。光得與同僚商議。擇可行者進呈。取旨行之。若但以私書寵諭。終無所益。若光身有過失。欲賜規正。即以通封書簡。分付吏人令傳入。光得內自省訟。佩服改行。至於整會官職。差遣。理雪罪名。凡于身計。並請一面進狀。光得與朝省眾官公議施行。若在私第垂訪。不請語及。某再拜咨白。乾道九年。公之曾孫。偁出鎮廣州。道過韜。獲觀之。

李頎詩

歐陽公好稱誦唐嚴維詩。柳塘春水慢。花塢夕陽遲。及楊銜竹徑通幽處。禪房花木深之句。以為不可及。予絕喜李頎詩云。遠客坐長夜。雨聲孤寺秋。請量東海水。看取淺深愁。且作客涉遠。適當窮秋。暮投孤村古寺中。夜不能寐。起坐淒惻。而聞簷外雨聲。其為一時襟抱。不言可知。而此兩句十字中。盡其意態。海水喻愁。非過語也。

詩中用茱萸字

劉夢得云。詩中用茱萸字者。凡三人。杜甫云。醉把茱萸子細看。王維云。插遍茱萸少一人。朱放云。學他年少插茱萸。三君所用。杜公為優。予觀唐人七言用此者。又十餘

家漫錄于後。王昌齡茱萸插鬢花宜壽。戴叔倫插鬢茱萸來未盡。盧綸茱萸一朵映華簪。權德輿酒泛茱萸晚易曛。白居易舞鬟擺落茱萸房。茱萸色淺未經霜。楊銜強插茱萸隨衆人。張諤茱萸凡作幾年新。耿湜髮稀那敢插茱萸。劉商郵筒不解獻茱萸。崔櫓茱萸冷吹溪口香。周賀茱萸城裏一尊前。比之杜句。真不侔矣。

鬼宿度河

宋蒼梧王。當七夕夜。令楊玉夫伺織女度河曰。見當報我。不見當殺汝。錢希白洞微志載。蘇德哥為徐肇祀其先人曰。當夜半可已。蓋俟鬼宿度河之後。翟公巽作祭儀十卷云。或祭於昏。或祭於旦。皆非是。當以鬼宿度河為候。而鬼宿度河常在中夜。必使人仰占以俟之。葉少蘊云。公巽博學多聞。援證皆有據。不肯碌碌同衆。所見必過人。予按天上經星。終古不動。鬼宿隨天西行。春昏見於南。夏晨見於東。秋夜半見於東。冬昏見於東。安有所謂渡河及常在中夜之理。織女昏晨與鬼宿正相反。其理則同。蒼梧王荒悖小兒。不足笑。錢崔葉三公。皆名儒碩學。亦不深致如此。杜詩云。牛女漫愁思。秋期猶渡河。牛女年年渡。何曾風浪生。梁劉孝儀詩云。欲待黃昏至。含嬌淺渡河。唐人七夕詩。皆有此說。此自是牽俗遣詞之過。故杜老又有詩云。牽牛出河西。

織女處其東。萬古永相望。七夕誰見同。神光竟難候。此事終蒙朧。蓋自洞曉其實。非他人比也。

府名軍額

雍州軍額曰永興。府曰京兆。而守臣以知永興軍府事兼京兆府路安撫使結銜。鎮州軍額曰成德。府曰真定。而守臣以知成德軍府事兼真定府路安撫使結銜。政和中。始正以府額為稱。荊州軍額曰荊南。府曰江陵。而守臣則曰知荊南通判曰通判。荊南。自餘據幕縣官。則曰江陵府。淳熙四年。始盡以江陵為稱。孟州軍額曰河陽三城。無府額。而守臣曰知河陽軍州事。陝州無府額。而守臣曰知陝州軍府事。法令行移。亦曰陝府。

馬融皇甫規

漢順帝時。西羌叛。遣征西將軍馬賢將十萬人討之。武都太守馬融上疏曰。賢處處留滯。必有潰叛之變。臣願請賢所不用。闕東兵五千。裁假部隊之號。盡力率厲。三旬之中。必克破之。不從。賢果與羌戰敗。父子皆沒。羌遂寇三輔。燒園陵。詔武都太守趙冲督河西四郡兵追擊。安定。上計據皇甫規上疏曰。臣此年以來。數陳便宜。羌戎未

勳策其將反。馬賢始出。知其必敗。願假臣屯列坐食之兵五千。出其不意。與冲共相首尾。土地山谷。臣所曉習。可不煩方寸之印。尺帛之賜。可以滌患。帝不能用。趙冲擊羌不利。羌寇充斥。涼部震恐。冲戰死。累年然後定。按馬融皇甫規之言。曉然易見。而所請兵皆不過五千。然訖不肯從。乃知宣帝納用趙充國之冊為不易得。所謂明主可謂忠言也。

孟蜀避唐諱

蜀本石九經。皆孟昶時所刻。其書淵世民三字皆缺畫。蓋為唐高祖太宗諱也。昶父知祥。嘗為莊宗明宗臣。然於存昴嗣源字乃不諱。前蜀王氏已稱帝。而其所立龍興寺碑。言及唐諸帝。亦皆半闕。乃知唐之澤遠矣。

翰苑親近

白樂天渭村退居。寄錢翰林詩。叙翰苑之親近云。曉從朝興慶。春陪宴柏梁。分庭皆命婦。對院即儲皇。貴主冠浮動。親王轡闌裝。金鈿相照耀。朱紫間熒煌。毬簇桃花騎。歌巡竹葉觴。窪銀中貴帶。昂黛內人粧。賜袂東城下。頒醕曲水傍。樽罍分聖酒。妓樂借仙倡。蓋唐世宮禁與外廷不至相隔絕。故杜子美詩。戶外昭容紫袖垂。雙瞻御座

引朝儀。又云。舍人退食收封事。宮女開函近御筵。而學士獨稱內相。至於與命婦分庭見貴主冠服。內人黛妝。假仙倡以佐酒。他司無比也。

甯馨阿堵

甯馨阿堵。晉宋間人語助耳。後人但見王衍指錢云舉阿堵物卻。又山濤見衍曰。何物老媪生甯馨兒。今遂以阿堵為錢。甯馨兒為佳兒。殊不然也。前輩詩語言少味無阿堵。冰雪相看有此君。又家無阿堵物。門有甯馨兒。其意亦如此。宋廢帝之母王太后疾篤。帝不往視。后怒。謂侍者取刀來剖我腹。那得生甯馨兒。觀此豈得為佳。顧長康畫人物不點目睛。曰傳神寫照。正在阿堵中。猶言此處也。劉真長譏殷淵源曰。田舍兒強學人作馨語。又謂桓溫曰。使君如馨地。甯可鬪戰求勝。王導與何充語曰。正自爾馨。王恬撥王胡之手曰。冷如鬼手馨。彊來捉人臂。至今吳中人語言尚多用甯馨字為問。猶言若何也。劉夢得詩為問中華學道者。幾人雄猛得甯馨。蓋其得義。以甯字作平聲讀。

鳳毛

宋孝武嗟賞謝鳳之子超宗曰。殊有鳳毛。今人以子為鳳毛。多謂出此。按世說王劭

風姿似其父導。桓温曰。大奴固自有鳳毛。其事在前。與此不同。

牛米

燕慕容皝以牛假貧民。使佃苑中。稅其什之八。自有牛者稅其七。參軍封裕諫以為魏晉之世。假官田牛者不過稅其什六。自有牛者中分之。不取其七八也。予觀今吾鄉之俗。募人耕田。十取其五。而用主牛者取其六。謂之牛米。蓋晉法也。

為文矜夸過實

文士為文。有矜夸過實。雖韓文公不能免。如石鼓歌極道宣王之事偉矣。至云孔子西行不到秦。倚棹星宿遺義娥。陋儒編詩不收拾。二雅褊迫無委蛇。是謂三百篇皆如星宿。獨此詩如日月也。二雅褊迫之語。尤非所宜言。今世所傳石鼓之詞尚在。豈能出吉日車攻之右。安知非經聖人所刪乎。

送孟東野序

韓文公送孟東野序云。物不得其平則鳴。然其文云。在唐虞時。咎陶禹其善鳴者。而假之以鳴。夔假於韶以鳴。伊尹鳴殷。周公鳴周。又云。天將和其聲。而使鳴國家之感。然則非所謂不得其平也。

噴嚏

今人噴嚏不止者。必噤唾祝云。有人說我婦人尤甚。予按終風詩。寤言不寐。願言則嚏。鄭氏箋云。我其憂悼而不能寐。女思我心。如是我則嚏也。今俗人嚏云。人道我。此古之遺語也。乃知此風自古以來有之。

野史不可信

野史雜說多有得之傳聞。及好事者緣飾。故類多失實。雖前輩不能免。而士大夫頗信之。姑據真宗朝三事于左。魏泰東軒錄云。真宗次澶淵。語寇萊公曰。虜騎未退。何人可守天雄軍。公言參知政事王欽若。退即召王於行府。諭以上意。授勅俾行。王未及有言。公遽酌大白飲之。命曰上馬盃。且曰。參政勉之。回日即為同列也。王馳騎入魏。越十一日虜退。召為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或云。王公數進疑詞於上前。故萊公因事出之。予按澶淵之役。乃景德元年九月。是時萊公為次相。欽若為參政。閏九月。欽若判天雄。二年四月罷政。三年萊公罷相。欽若復知樞密院。至天禧元年始拜相。距景德初元凡十四年。其二事者。沈括筆談云。向文簡拜右僕射。真宗謂學士李昌武曰。朕自即位以來。未嘗除僕射。敏中應甚喜。昌武退朝往候之。門闌悄然。明日再對。

上笑曰。向敏中大耐官職。存中自注云。向公拜僕射年月。未曾考於國史。因見中書記。是天禧元年八月。而是年二月。王欽若亦加僕射。予按真宗朝。自敏中之前。拜僕射者六人。呂端。李沆。王旦。皆自宰相轉。陳堯叟以罷樞密使拜。張齊賢以故相拜。王欽若自樞密使轉。及敏中轉右僕射。與欽若加左僕射。同日降制。是時李昌武死四年矣。昌武者宗諤也。其三事者。存中筆談又云。時丁晉公從真宗巡幸。禮成。詔賜輔成玉帶。時輔成八人行在。祇候庫止有七帶。尚衣有帶。謂之比玉。價值數百萬。上欲以足其數。公心欲之。而位在七人之下。度必不及。已乃諭有司。某自有小私帶。可服。候還京。別賜可也。既各受賜。而晉公一帶。僅如指濶。上顧近侍。速易之。遂得尚衣御帶。予按景德元年。真宗巡幸西京。大中祥符元年。巡幸泰山。四年幸河中。丁謂皆為行在三司使。未登政府。七年幸亳州。謂始以參知政事。從時輔臣六人。王旦向敏中為宰相。王欽若陳堯叟為樞密使。皆在謂上。謂之下。尚有樞密副使馬知節。即不與此說合。且既為玉帶。而名比玉。尤可笑。魏泰無足論。沈存中不應爾也。

謗書

司馬遷作史記。於封禪書中。述武帝神仙鬼竈方士之事甚備。故王允謂之謗書。國

朝景德祥符間。治安之極。王文穆陳文忠陳文僖丁晉公諸人。造作天書符瑞。以為固寵容悅之計。及真宗上仙。王沂公懼貽後世譏議。故請藏天書於梓宮。以滅跡。而實錄之成。乃文穆監修。其載崇奉宮廟祥雲芝鶴。唯恐不詳。遂為信史之累。蓋與太史公謗書意異而實同也。

王文正公

祥符以後。凡天書禮文。宮觀典冊。祭祀巡幸。祥瑞頌聲之事。王文正公且實為參政宰相。無一不預。官自侍郎至太保。公心知得罪於清議。而固戀患失。不能決去。及其臨終。乃欲削髮僧服以歿。何所補哉。魏野贈詩所謂西祀東封今已了。好來相伴赤松遊。可謂君子愛人以德。其箴戒之意深矣。歐陽公神道碑。悉隱而不書。蓋不可書也。雖持身公清。無一可議。然特張禹孔光胡廣之流云。

晉文公

晉公子重耳。自狄適他國。凡七。衛成公曹共公鄭文公。皆不禮焉。齊桓公妻以女。宋襄公贈以馬。楚成王享之。秦穆公納之。卒以得國。衛曹鄭皆同姓。齊宋秦楚皆異姓。非所謂豈無他人。不如同姓也。晉文公卒。未葬。秦師伐鄭。滅滑。無預晉事。晉先軫以

為秦不哀吾喪而伐吾同姓。背秦大惠。使襄公墨衰經而伐之。雖幸勝於穀。終啟焚舟之戰。兩國交兵。不復修睦者數百年。先軫是年死於狄。至孫穀而誅滅。天也。

南夷服諸葛

蜀劉禪時。南中諸郡叛。諸葛亮征之。孟獲為夷漢所服。七戰七擒。曰公天威也。南人不復反矣。蜀志所載止於一時之事。國朝淳化中。李順亂蜀。招安使雷有終遣嘉州士人辛怡顯使於南。詔至姚州。其節度使趙公美以書來迎云。當境有瀘水。昔諸葛武侯戒曰。非貢獻征討。不得輒渡此水。若必欲過。須致祭。然後登舟。今遣本部軍將費金龍二條。金錢二千文。并設酒脯。請先祭享而渡。乃知南夷心服。雖千年如初。嗚呼。可謂賢矣。事見怡顯所作雲南錄。

二疏贊

作議論文字。須考引事實無差忒。乃可傳信後世。東坡先生作二疏圖贊云。孝宣中興。以法馭人。殺蓋韓楊。蓋三良臣。先生憐之。振袂脫屣。使知區區不足騎士。其立意超卓如此。然以其時考之。元康三年二疏去位。後二年。蓋寬饒誅。又三年。韓延壽誅。又三年。楊惲誅。方二疏去時。三人皆亡恙。蓋先生文如傾河。不復效帝人尋閔質究。

也。

李宓伐南詔

唐天寶中。南詔叛。劍南節度使鮮于仲通討之。喪士卒六萬人。楊國忠掩其敗狀。仍敘其戰功。時募兵擊南詔。人莫肯應募。國忠遣御史分道捕人。連枷送詣軍所。行者愁怨。所在哭聲振野。至十三載。劍南留後李宓將兵七萬往擊南詔。南詔誘之深入。閉壁不戰。宓糧盡。士卒瘡痍及餓死什七八。乃引還。蠻追擊之。宓被擒。全軍皆沒。國忠隱其敗。更以捷聞。益發兵討之。此通鑑所紀。舊唐書云。李宓率兵擊蠻於西洱河。糧盡軍旋。馬足陷橋。為閣羅鳳所擒。新唐書亦云。宓敗死於西洱河。予按高適集中有李宓南征蠻詩一篇。序云。天寶十一載。有詔伐西南夷。丞相楊公兼節制之寄。乃奏前雲南太守李宓涉海。自交趾擊之。往復數萬里。十二載四月。至于長安。君子是以知廟堂使能。而李公效節。予忝斯人之舊。因賦是詩。其畧曰。肅穆廟堂上。深沉節制雄。遂令感激士。得建非常功。鼓行天海外。轉戰蠻夷中。長驅大浪破。急擊羣山空。餉道忽已遠。縣軍垂欲窮。野食掘田鼠。晡餐兼燮僮。收兵列亭候。拓地彌西東。瀘水夜可涉。交州今始通。歸來長安道。召見甘泉宮。其所稱述如此。雖詩人之言。未必皆

實。然當時之人所賦其事不應虛言。則必蓋歸至長安。未嘗敗死。其年又非十三載也。味詩中掘鼠餐僮之語。則知糧盡危急。師非勝歸。明甚。

浮梁陶器

彭器資尚書文集有送許屯田詩曰。浮梁巧燒甃。顏色比瓊玖。因官射利疾。歎喜君獨不。父老爭歎息。此事古未有。注云。浮梁父老言。自來作知縣。不買甃器者一人。君是也。作饒州不買者一人。今程少卿祠宗是也。惜乎不載許君之名。

谷齋隨筆卷第四終

容齋隨筆卷第五 二十五則

漢唐八相

蕭曹丙魏房杜姚宋為漢唐名相。不待誦說。然則六君子皆終于位。而姚宋相明皇。皆不過三年。姚以二子及親吏受賂。其罷猶有說。宋但以嚴禁惡錢及疾負罪而妄訴不已者。明皇用優人戲言而罷之。二公終身不復用。宋公罷相時。年才五十八。後十七年乃薨。繼之者如張嘉貞張說源乾曜王峻宇文融裴光庭蕭嵩牛仙客。其才可睹矣。唯杜暹李元紘為賢。亦清介齷齪自守者。釋騏驎而不乘。馬皇皇而更索。可不惜哉。蕭何且死。所推賢。唯曹參。魏丙同心輔政。房喬每議事。必曰非如晦莫能籌之。姚崇避位。薦宋公自代。唯賢知賢。宜後人之莫及也。

六卦有坎

易乾坤二卦之下。繼之以屯蒙需訟師比六者。皆有坎。聖人防患備險之意深矣。

晉之亡與秦隋異

自堯舜及今。天下裂而復合者四。周之末為七戰國。秦合之。漢之末分為三國。晉合之。晉之亂分為十餘國。爭戰三百年。隋合之。唐之後又分為八九國。本朝合之。然秦

始皇一傳而為胡亥。晉武帝一傳而為惠帝。隋文帝一傳而為煬帝。皆破亡其社稷。獨本朝九傳百七十年。乃不幸有靖康之禍。蓋三代以下。治安所無也。秦晉隋皆相似。然秦隋一亡即掃地。晉之東雖曰牛繼馬後。終為守司馬氏之祀。亦百有餘年。蓋秦隋毒流四海。天實誅之。晉之八王擅兵。孽后盜政。皆本於惠帝昏蒙。非得罪於民。故其亡也。與秦隋獨異。

上官桀

漢上官桀為未央廢令。武帝嘗體不安。及愈見馬。馬多瘦。上大怒。令以我不復見馬。邪。欲下吏。桀頓首曰。臣聞聖體不安。日夜憂懼。意誠不在馬。言未卒。泣數行下。上以為忠。由是親近。至於受遺詔輔少主。義縱為右內史。上幸鼎湖病久。已而卒起。幸甘泉。道不治。上怒曰。縱以我為不行此道乎。銜之。遂坐以他事棄市。二人者。其始獲罪一也。桀以一言之故超用。而縱及誅。可謂幸不幸矣。

金日磾

金日磾沒入宮。輸黃門養馬。武帝游宴。見馬後宮滿側。日磾等數十人牽馬過殿下。莫不竊視。至日磾獨不敢。日磾容貌甚嚴。馬又肥好。上奇焉。即日拜為馬監。後受遺

輔政。日碑與上官桀皆因馬而受知。武帝之取人。可謂明而不遺矣。

漢宣帝忌昌邑王

漢廢昌邑王賀而立宣帝。賀居故國。帝心內忌之。賜山陽太守張敞璽書。戒以謹備盜賊。敞條奏賀居處。著其廢亡之效。上知賀不足忌。始封為列侯。光武廢太子彊為東海王而立顯宗。顯宗即位。待彊彌厚。宣顯皆雜霸道。治尚剛嚴。獨此事顯優於宣多矣。

平津侯

公孫平津本傳稱其意忌內深。殺主父偃。徙董仲舒。皆其力。然其可稱者兩事。武帝置蒼海朔方之郡。平津數諫。以為罷弊中國以奉無用之地。願罷之。上使朱買臣等難之。乃謝曰。山東鄙人。不知其便。若是。願罷西南夷。專奉朔方。上乃許之。卜式上書願輸家財助邊。蓋迎合主意。上以語平津。對曰。此非人情。不軌之臣。不可以為化而亂法。願勿許。乃罷式。當武帝好大喜功。而能如是。概之後世。足以為賢相矣。惜不以式事載本傳中。

韓信周瑜

世言韓信伐趙。趙廣武君請以奇兵塞井陘口。絕其糧道。成安君不聽。信使閒人窺知其不用廣武君策。還報則大喜。乃敢引兵遂下。遂勝趙。使廣武計行。信且成禽。信蓋自言之矣。周瑜拒曹公於赤壁。部將黃蓋獻火攻之策。會東南風急。悉燒操船。軍遂敗。使天無大風。黃蓋不進計。則瑜未必勝。是二說者。皆不善觀人者也。夫以韓信敵陳餘。猶以猛虎當羊豕爾。信與漢王語。請北舉燕趙。正使井陘不得進。必有他奇策矣。其與廣武君言曰。向使成安君聽予計。僕亦禽矣。蓋謙以求言之詞也。方孫權問計於周瑜。瑜已言操冒行四患。將軍禽之。宜在今日。劉備見瑜。恨其兵少。瑜曰。此自足用。豫州但觀瑜破之。正使無大攻之說。其必有以制勝矣。不然。何以為信瑜。

漢武賞功明白

衛青為大將軍。霍去病始為校尉。以功封侯。青失兩將軍。亡翕侯。功不多。不益封。其後各以五萬騎深入。去病益封五千八百戶。裨校封侯益邑者六人。而青不得益封。吏卒無封者。武帝賞功。必視法如何。不以貴賤為高下。其明白如此。後世處此。必曰青久為上將。俱出塞致命。正不厚賞。亦當有以慰其心。不然。他日無以使人。蓋失之矣。

周召房杜

召公為保。周公為師。相成王為左右。觀此二相。則刑措四十年。頌聲作于下。不言可知。唐貞觀三年二月。房元齡為左僕射。杜如晦為右僕射。魏徵參預朝政。觀此三相。則三百年基業之盛。槩可見矣。

三代書同文

三代之時。天下書同文。故春秋左氏所載人名字。不以何國。大抵皆同。鄭公子歸生。魯公孫歸父。蔡公孫歸生。楚仲歸。齊析歸父。皆字子家。楚成嘉。鄭公子嘉。皆字子孔。鄭公孫段。印段。宋褚師段。皆字子石。鄭公子喜。宋樂喜。皆字子罕。楚公子黑肱。鄭公孫黑。孔子弟子狄黑。皆字子晉。魯公子學。鄭公孫揮。皆字子羽。邾子克。楚鬬克。周王子克。宋司馬之臣克。皆字曰儀。晉籍偃。荀偃。鄭公子偃。吳言偃。皆字曰游。晉羊舌赤。魯公西赤。皆字曰華。楚公子側。魯孟之側。皆字曰反。魯冉耕。宋司馬耕。皆字曰牛。顏無繇。仲由。皆字曰路。

周世中國地

成周之世。中國之地最狹。以今地理考之。吳越楚蜀閩皆為蠻。淮南為羣舒。秦為戎。

河北真定中山之境。乃鮮虞肥鼓國。河東之境。有赤狄里氏。留吁鐸辰潞國。洛陽為王城。而有楊拒泉皋蠻氏。陸渾伊雒之戎。京東有萊牟介莒。皆夷也。杞都雍丘。今汴之屬邑。亦用夷禮。邾近於魯。亦曰夷。其中國者。獨晉衛齊魯宋鄭陳許而已。通不過數十州。蓋於天下特五分之一耳。

李後主梁武帝

東坡書李後主去國之詞云。最是蒼皇辭廟日。教坊猶奏別離歌。揮淚對宮娥。以為後主失國。當慟哭於廟門之外。謝其民而後行。乃對宮娥聽樂。形於詞句。予觀梁武帝啟侯景之禍。塗炭江左。以致覆亡。乃曰自我得之。自我失之。亦復何恨。其不知罪已亦甚矣。竇嬰救灌夫。其夫人諫止之。嬰曰。侯自我得之。自我捐之。無所恨。梁武用此言而非也。

詩什

詩二雅及頌前三卷。題曰。某詩之什。陸德明釋云。歌詩之作。非止一人。篇數既多。故以十篇編為一卷。名之為什。今人以詩為篇什。或稱譽他人所作為佳什。非也。

易舉正

唐蘇州司戶郭京有周易舉正三卷云曾得王輔嗣韓康伯手寫法定傳授真本。比校今世流行本及國學鄉貢舉人等本。或將經入注。用注作經。小象中間以下句反居其上。爻辭注內移後義却處於前。兼有脫遺兩字。顛倒謬誤者。並依定本舉正其訛。凡一百三節。今畧取其明白者二十處載於此。坤初六履霜。堅冰至。象曰履霜。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今本於象文霜字下誤增堅冰二字。屯六三象曰。即鹿無虞。何以從禽也。今本脫何字。師六五田有禽。利執之。无咎。元本之字行書。向下引脚稍類言字。轉寫相似。故誤作言。觀注義亦全不作言字釋也。比九五象曰。失前禽。舍逆取順也。今本誤倒其句。賁亨。不利有攸往。今本不字誤作小字。剛柔交錯。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注云。剛柔交錯而成文焉。天之文也。今本脫剛柔交錯一句。坎卦習坎。上脫坎字。姤九四包夫魚。注云。有其魚。故失之也。今本誤作无魚。蹇九三往蹇來正。今本作來反。困初六象曰。入于幽谷。不明也。今本谷字下多幽字。鼎象。聖人亨。以享上帝。以養聖賢。注云。聖人用之上。以享上帝。而下以養聖賢。今本文多而大亨三字。故注文亦誤增大亨二字。震象曰。不喪匕鬯。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為祭主也。今本脫不喪匕鬯一句。漸象曰。君子以居賢德善風俗。注云。賢德以止。巽則居。

風俗以止巽乃善。今本正文脫風字。豐九四象曰遇其夷主吉志行也。今文脫志字。中孚象曰豚魚吉信及也。今本及字下多豚魚二字。小過象曰柔得中是以可小事也。今本脫可字。而事字下誤增吉字。六五象曰密雲不雨已止也。注陽已止下故也。今本正文作已上。故注亦誤作陽已上故止也。既濟象曰既濟亨小。小者亨也。今本脫一小字。繫辭二多譽。四多懼。注云懼近也。今本誤以近也字為正文。而注中又脫懼字。雜卦蒙稚而著。今本稚誤作雜字。予頃於福州道藏中見此書而傳之。及在後省見晁公武所進易解。多引用之。世罕有其書也。

其惟聖人乎

乾卦其惟聖人乎。魏王肅本作愚人。後結句始作聖人。見陸德明釋文。

易說卦

易說卦荀爽九家集解。乾為木果之下。更有四。曰為龍為車為衣為言。坤後有八。曰為牝為迷為方為囊為裳為黃為帛為漿。震後有三。曰為王為鶴為鼓。巽後有二。曰為楊為鶴。坎後有八。曰為宮為律為可為棟為叢棘為狐為蔕藜為桎梏。離後有一。曰為牝牛。艮後有三。曰為鼻為虎為狐。兌後有二。曰為常為輔頰。注云常西方神也。

陸德明以其與王獨本不同。故載於釋文。按震為龍與乾同。故虞翻千寶本作駝。
元二之災

後漢鄧騭傳。拜為大將軍時。遭元二之災。人士饑荒。死者相望。盜賊羣起。四夷侵畔。
章懷注云。元二即元元也。古書字當再讀者。即於上字之下為小二字。言此字當兩
度言之。後人不曉。遂讀為元二。或同之陽九。或附之百六。良由不悟。致斯乖舛。今岐
州石鼓銘。凡重言者皆為二字。明驗也。漢碑有楊孟文石門頌云。中遭元二。西夷虐
殘。孔耽碑云。遭元二。輻輳。人民相食。趙明誠金石跋云。若讀為元元。不成文理。疑當
時自有此語。漢注未必然也。按王充論衡恢國篇云。今上嗣位元二之間。嘉德布流。
三年零陵生芝草。四年甘露降五縣。五年芝復生。六年黃龍見。蓋章帝時事。考之本
紀所書。建初三年以後。諸瑞皆同。則知所謂元二者。謂建初元年二年也。既稱嘉德
布流。以致祥瑞。其為非災。善之語。益可決疑。安帝永初元年二年。先零滇羌寇叛。郡
國地震大水。鄧騭以二年十一月拜大將軍。則知所謂元二者。謂永初元年二年也。
凡漢碑重文。不皆用小二字。豈有范史一部。唯獨一處如此。予兄丞相作隸釋。論之
甚詳。予修國史日。撰欽宗紀贊。用靖康元二之禍。實本于此。

聖人汙

孟子曰。宰我子貢有若。智足以知聖人汙。不至阿其所好。趙岐注云。三人之智。足以識聖人汙下也。言三人雖小汙不平。亦不至於其所好。阿私所愛。而空譽之。詳其文意。足以識聖人是一句。汙下也。自是一節。蓋以下字訓汙也。其義明甚。而老蘇先生乃作一句讀。故作三子知聖人汙論。謂三子之智。不足以及聖人高深幽絕之境。徒得其下焉耳。此說竊謂不然。夫謂夫子賢於堯舜。自生民以來未有。可謂大矣。猶以為汙下。何哉。程伊川云。有若等自能知夫子之道。假使汙下。必不為阿好而言。其說正與趙氏合。大抵漢人釋經子。或省去語助。如鄭氏箋毛詩。奄觀銜艾云。奄久觀多也。蓋以久訓奄。以多訓觀。近者黃啟宗有補禮部韻畧。於淹字下添奄字。注云。久觀也。亦是誤以箋中五字為一句。

廿卅卅字

今人書二十字為廿。三十字為卅。四十為卌。皆說文本字也。廿音入。二十并也。卅音先合反。三十之省便古文也。卌音先立反。數名。今直以為四十字。按秦始皇凡刻石頌德之辭。皆四字一句。泰山辭曰。皇帝臨位。二十有六年。琅瑯臺頌曰。維二十六年。

皇帝作始之果。頌曰：維二十九年。時在中春。東觀頌曰：維二十九年。皇帝春游。會稽頌曰：德惠修長。三十有七年。此史記所載。每稱年者。輒五字一句。嘗得泰山辭石本。乃書為廿有六年。想其餘皆如是。而太史公誤易之。或後人傳寫之訛耳。其實四字句也。

字省文

今人作字省文。以禮為礼。以處為处。以與為与。凡章奏及程文書冊之類。不敢用。然其實皆說文本字也。許叔重釋礼字云古文。处字云止也。得几而止。或作處。与字云賜予也。与與同。然則當以省文者為正。

負劔辟咩

曲禮記童子事曰。負劔辟咩。詔之。鄭氏注云。負謂置之於背。劔謂挾之於旁。辟咩詔之。謂傾頭與語。口旁曰咩。歐陽公作其父灑岡阡表云。回顧乳者劔汝而立於旁。正用此義。今廬陵石刻。由存衢州所刊六一集。已得其真。或者不曉。遂易劔為抱。可歎也。

國初人至誠

真宗時并州謀帥。上謂輔臣曰。如張齊賢。溫仲舒。皆可任。但以其嘗歷樞近。或有固辭。宜召至中書詢問。願往則授之。及召二人至。齊賢辭以恐為人所護。仲舒曰。非敢有辭。但在尚書班已十年。若得改官。端揆賜都部署。添給。敢不承命。輔臣以聞。上曰。是皆不欲往也。勿彊之。王元之自翰林學士。以本官刑部郎中知黃州。遣其子嘉祐獻書于中書門下。以為朝廷設官進退必以禮。一失錯置。咎在廊廟。某一任翰林學士。三任制誥。舍人。以國朝舊事言之。或得給事中。或得侍郎。或為諫議大夫。某獨異於斯。斥去不轉一級。與錢穀俗吏混然無別。執政不言。人將安仰。予謂仲舒嘗為二府。至於自求遷轉。及增請給。元之一代。剛正名臣。至於公移牋書引例乞轉。唯其至誠不矯偽故也。後之人外為大言避寵辭祿。而陰有營求。失其本真者多矣。風俗使然也。

史館玉牒所

國朝熙甯以前。祕書省無著作局。故置史館。設修撰直館之職。元豐官制行。有祕書官。則其職歸於監少及著作郎佐矣。而紹興中。復置史館。修撰檢討。是與本省為二也。宗正寺修玉牒官亦然。官制既行。其職歸於卿丞矣。而紹興中。復差侍從為修牒。

又以他官兼檢討。是與本寺為二也。然則今有戶部可別置三司。有吏刑部可別置審官審刑院矣。又玉牒舊制。每十年一進。謂甲子歲進書。則甲戌甲申歲復然。今乃從建隆以來再行補修。每及十年則一進。以故不過三二年輒一行賞書局僭賞。此最甚焉。

稗沙門

寶積經說僧之無行者曰。譬如麥田中生稗麥。其形似麥。不可分別。爾時田夫作如是念。謂此稗麥盡是好麥。後見穰生爾。乃知非如是沙門。在於眾中。似是持戒有德行者。施主見時。謂盡是沙門。而彼癡人實非沙門。是名稗沙門。此喻甚佳。而文士鮮曾引用。聊志於此。

容齋隨筆卷第五終

容齋隨筆卷第六十九則

建武中元

成都有漢蜀郡太守何君造尊榘闕碑。其末云。建武中元二年六月。按范史本紀。建武止三十一年。次年改為中元。直書為中元元年。觀此所刻。乃是雖別為中元。猶冠以建武。如文景帝中元後元之類也。又祭祀志載封禪後。赦天下詔。明言云。以建武三十二年為建武中元元年。東夷倭國傳云。建武中元二年來奉貢。援據甚明。而宋莒公作紀年通譜。乃云。紀志所載不同。必傳寫脫誤。學者失於精審。以意刪去。殆亦不深考耳。韓莊敏家一銅斗銘云。新始建國。天鳳上戊六年。又紹興中。郭金州得一鉦銘云。新始建國。地皇上戊二年。按王莽始建國之後。改天鳳。又改地皇。茲二器各冠以始元者。自莽之制如此。亦猶其改易郡名不常。每下詔。猶繫其故名之類耳。不可用中元為比也。

帶職人轉官

紹興中。王浚明以右奉直大夫直祕閣。乞磨勘。吏部擬朝議大夫時相。以為既帶職。則朝議奉直為一等。遂超轉中奉。其後曾慥踵之。紹興末。向伯奮亦用此。繼而續感。

復然後省有言不應薦三級。自是但得朝議。子按故事官制未行時。前行郎中遷少卿。有出身得太常。無出身司農。繼轉光祿。即今奉直朝議也。自少卿遷大卿監。有出身得光祿卿。無出身歷司農卿少府監衛尉卿。然後至光祿。若帶職則自少農以上。徑得光祿。不涉餘級。至有超五資者。然則浚明等不為過。蓋昔日職名不輕與人。故恩典亦異。又自承務郎至奉議詞人。但三轉。而帶職者乃與餘人同作六階。不小異。乃有司之失也。

上下四方

上下四方不可窮竟。正謂莊列釋氏之寓言。曼衍不能說也。列子高湯問於夏革曰。上下八方有極盡乎。革曰。不知也。湯因問革曰。无則无極。有則有盡。朕何以知之。然无極之外。復无无極。无盡之中。復无无盡。无極復无无極。无盡復无无盡。朕是以知其无極无盡也。而不知其有極有盡也。焉知天地之表。不有大地者乎。大集經風住何處。曰。風住虛空。又問虛空為何所住。答言虛空住於至處。又問至處復何所住。答言至處何所住者。不可宣說。何以故。遠離一切諸處所故。一切處所不攝。故非數非稱。不可量。故是故至處無有住處。二家之說如是而已。

魏相蕭望之

趙廣漢之死由魏相。韓延壽之死由蕭望之。魏蕭賢公卿也。忍以其私陷二材臣於死地乎。楊惲坐語言怨望。而廷尉當以為大逆不道。以其時考之。乃于定國也。史稱定國為廷尉。民自以不冤。豈其然乎。宣帝治尚嚴。而三人者又從而輔翼之。為可恨也。

姓氏不可考

姓氏所出。後世茫不可考。不過證以史傳。然要為難曉。自姚虞唐杜姜田范劉之外。餘蓋紛然雜出。且以左傳言之。申氏出於四岳。周有申伯。然鄭又有申侯。楚有申舟。及有申公巫臣。魯有申繻。申枏。晉有申書。齊有申鮮虞。賈氏姬姓之國。以國氏。然晉有賈華。又狐射姑亦曰賈季。齊有賈舉。黃氏嬴姓之國。然金天氏之後。又有沈妣。尊黃之黃。晉有黃淵。孔氏出於商。孔子其後也。然衛有孔達。宋有孔父。鄭有孔叔。陳有孔甯。齊有孔虺。而鄭子孔之孫。又為孔張。高氏出於齊。然子尾之後。又為高彊。鄭有高克。宋有高哀。國氏亦出於齊。然邢有國子。鄭子國之孫。又為國參。晉有慶。鄭齊有慶克。陳有慶虎。衛有石碣。齊有石之紛如。鄭有石臯。周有石尚。宋有石彊。晉有陽處

父楚有陽虎。魯有陽虎。孫氏出於衛。而楚有叔敖。齊有孫書。吳有孫武。郭氏出於號。而晉有郭偃。齊有郭最。又有所謂郭公者。千載之下。遙遙世祚。將安所質究乎。

畏無難

聖人不畏多難。而畏無難。故曰。惟有道之主。能持勝。使秦不并六國。二世未亡。隋不一天下。服四夷。煬帝不亡。苻堅不涼。取蜀滅燕。翦代。則無肥水之役。唐莊宗不滅梁下蜀。則無嗣源之禍。李景不取閩并楚。則無淮南之失。

綠竹青青

毛公解衛詩淇奧。分綠竹為二物。曰。綠。王芻也。竹。篇竹也。韓詩竹字作濤。音徒沃反。亦以為篇筵。郭璞云。王芻。今呼白腳莎。即菴蓐豆也。篇竹似小藜。赤莖節。好生道旁。可食。又云。有草似竹。高五六尺。淇水側人謂之菴竹。按此諸說。皆北人不見竹之語耳。漢書下淇園之竹。以為楗。寇恂為河內太守。伐淇園竹為矢百餘萬。衛詩又有籊籊竹竿。以釣于淇之句。所謂綠竹。豈不明甚。若白腳莎菴豆。安得云猗猗青青哉。

孔子欲討齊

陳成子弑齊簡公。孔子告於魯哀公。請討之。公曰。告夫三子者。之三子告。不可。左傳

曰。孔子請伐齊。公曰。魯為齊弱久矣。子之伐之。將若之何。對曰。陳常弑其君。民之不與者半。以魯之衆。加齊之半。可伐也。說者以為孔子豈較力之強弱。但明其義而已。能順人心而行天討。何患不克。使魯君從之。孔子其使於周請命乎。天子正名其罪。至其所以勝齊者。孔子之餘事也。予以為魯之不能伐齊。三子之不欲伐齊。周之不能討齊。通國知之矣。孔子為此舉。豈真欲以魯之半力敵之哉。蓋是時三子無君與陳氏等。孔子上欲悟哀公。下欲警三子。使哀公悟其意。必察三臣之擅國。思有以制之。起孔子而付以政。其正君君臣臣之分不難也。使三子者警。必將曰。魯小於齊。齊臣弑君而欲致討。吾三臣或如是。彼齊晉大國肯置而不問乎。惜其君臣皆不識聖人之深旨。自是二年孔子亡。又十一年。哀公竟偏於三子。而孫於越。比之簡公。僅全其身爾。

韓退之

舊唐史韓退之傳。初言愈常以為魏晉已還。為文者多拘偶對。而經誥之指歸。不復振起。故所為文。抒意立言。自成一家新語。後學之士。取為師法。當時作者甚眾。無以過之。故世稱韓文。而又云時有恃才肆意。亦蓋孔孟之旨。若南人妄以柳宗元為羅

池神而愈撰碑以實之。李賀父名晉，不應進士，而愈為賀作諱辯，令舉進士。又為毛穎傳譏戲，不近人情。此文章之甚純繆者。撰順宗實錄，繁簡不當，敘事出於取捨，頗為當代所非。裴晉公有寄李翱書曰：昌黎韓愈，僕知之舊矣。其人信美材也。近或聞諸儕類云：恃其絕足，往往奔放，不以文立制，而以文為戲，可矣乎。今之不及之者，當大為防焉爾。舊史謂愈為純繆，固不足責。晉公亦有是言，何哉。考公作此書時，名位猶未達，其末云：昨弟來，欲度及時干進，度昔歲取名，不敢自高。今孤莞若此，遊宦謂何。是不能復從故人之所勉耳。但冥力田園，苟過朝夕而已。然則公出征淮西，請愈為行軍司馬，又令作碑，蓋在此累年之後，相知已深，非復前此也。

誕節受賀

唐穆宗即位之初年，詔曰：七月六日是朕載誕之辰，其日百寮命婦宜於光順門進名參賀。朕於門內與百寮相見，明日又勅受賀儀宜停。先是左丞韋綾奏行之，宰臣以古無降誕受賀之禮，奏罷之。然次年復行賀禮，誕節之制起於明皇，令天下宴集休假三日。肅宗亦然。代德順三宗皆不置節名。及文宗以後始置宴如初，則受賀一事蓋自長慶年至今用之也。

左氏書事

左傳書晉惠公背秦穆公事曰。晉侯之入也。秦穆姬屬賈君焉。且曰。盡納羣公子。晉侯承於賈君。又不納羣公子。是以穆姬怨之。晉侯許賂中大夫。既而皆背之。賂秦伯以河外列城五。東盡虢畧。南及華山。內及解梁城。既而不與。晉饑。秦輸之粟。秦饑。晉閉之糴。故秦伯伐晉。觀此一節。正如獄吏治囚。蔽罪議法。而臯陶聽之。何所伏竄。不待韓原之戰。其曲直勝負之形見矣。晉厲公絕秦。數其五罪。書詞鏗訇。極文章鼓吹之妙。然其實皆誣秦。故傳又書云。秦桓公既與晉厲公為令狐之盟。而又召狄與楚。欲道以伐晉。杜元凱注云。據此三事以正秦罪。左氏於文反復低昂。無所不究。其至觀秦晉爭戰二事。可窺一斑矣。

狐突言詞有味

晉侯使太子申生伐東山臯落氏。以十二月出師。衣之偏衣。佩之金玦。左氏載狐突所數八十餘言。而詞義五轉。其一曰。時事之微也。衣身之章也。佩衷之旗也。其二曰。敬其事則命以始。服其身則衣之純。用其衷則佩之度。其三曰。今命以時。卒闕其事也。衣之危服。迷其躬也。佩以金玦。棄其衷也。其四曰。服以迷之。時以闕之。其五曰。危

唐懿宗咸通二年二月以杜宗為相。一日明相使持節中書宣慰使楊公慶繼至。獨

杜宗

楚昭之言亦異物也。而終不蒙福。天道遠而不可知如此。

楚昭王知大道矣。其不失國也。宜哉。按宋景公出入君之言。三樂。感為之。連金。都文。疾而實諸。股何益。不數不有大過。天其大誥。有罪受罰。又焉移之。遂弗崇。孔子曰。鳥史曰。雁三。日。周太史曰。其當王身。身若崇之。可移於令尹。司馬。王曰。除腹心之利矣。遷也。古莫如之。遂于。縲未幾而卒。君子曰。命楚昭王。季。有雲如。亦。邦文公。縲于。史曰。利於民。而不。利於君。邦子曰。命在。民。死之。短。時也。民。苟。

邦文楚昭王

異為。彙。釋文云。本又作。黑。白。雜為。宣。髮。二。字。甚。奇。

宣髮

不切

涼冬。故。金。與。球。離。其。宛。轉。有。味。皆。可。咀。嚼。國。語。亦。多。此。體。有。至。六。七。轉。然。大。抵。緩。而。

揖。悰受宣。三相起避。公慶出書授悰發之。乃宣宗大漸時宦官請鄆王監國奏也。且曰。當時宰相無名者。當以反法處之。悰反復讀。復封以授公慶曰。主上欲罪宰相。當於延英面示聖旨。公慶去。悰謂兩樞密曰。內外之臣。事猶一體。今主上新踐阼。固當以仁愛為先。豈得遽贊成殺宰相事。若習以性成。則中尉樞密。豈得不自憂乎。兩樞密相顧默然。徐曰。當具以公言白至尊。非公重德。無人及此。三相復來見悰。微請宣意。悰無言。三相惶怖。乞存家族。悰曰。勿為他慮。既而寂然。及延英開。上色甚悅。此資治通鑑所載也。新唐史云。宣宗世。夔王。處大明宮。而鄆王居十六宅。帝大漸。遣詔立夔王。而中尉王宗貫迎鄆王立之。是為懿宗。久之。遣樞密使楊慶詣中書。獨揖悰。他宰相畢。誠杜審權。蔣伸不敢進。乃授悰。中人請帝監國奏。因諭悰。劾大臣名不在者。悰語之如前所云。慶色沮去。帝怒亦釋。予以史考之。懿宗即位之日。宰相四人曰。令狐綯。曰蕭鄴。曰夏侯孜。曰蔣伸。至是時。唯有伸在。三人者罷去矣。誠及審權。乃懿宗自用者。無由有斯事。蓋野史之妄。而二書誤采之。溫公以唐事屬之范祖禹。其審取可謂詳盡。尚如此。信乎。修史之難哉。

唐書世系表

新唐宰相世系表皆承用遂家譜牒故多有謬誤。內沈氏者最可笑。其畧云。沈氏出自姬姓。周文王子。聃叔季字子揖。食采於沈。今汝南平輿。沈亭是也。魯成公八年。為晉所滅。沈子生逞。字修之。奔楚。遂為沈氏。生嘉。字惟良。嘉生尹戍。戍生諸梁。諸梁子尹射。字修文。其後入漢。有為齊王太傅。敷德侯者。有為驃騎將軍者。有為彭城侯者。宋書沈約自敘云。金天氏之後。沈國在汝南平輿。定公四年。為蔡所滅。蔡未有逞者。徵丞相不就。其後頗與唐表同。按野季所封。自是一國。與沈了不相涉。春秋成公八年。晉侵沈。獲沈子揖。昭二十三年。吳敗頓胡。沈蔡之師于雞父。沈子逞滅。定四年。蔡滅沈。殺沈子嘉。今表云。聃季字子揖。成八年。為晉所滅。是文王之子。壽五百餘歲矣。逞為吳所殺。而表云。奔楚。宋書云。秦召為丞相。沈尹戍為楚將。戰死於柏舉。正與嘉之死同時。而以為嘉之子。尹射。書於左傳三十四年。始書諸梁。乃以為其子。又春秋時人立字。皆從子及伯仲。豈有修之。惟良。修文之比。漢列侯表。豈有所謂敷德。彭城侯。百官表。豈有所謂驃騎將軍。沈達者。沈約稱一時文宗。妄譜其上世名氏官爵。固可嗤誚。又不分別兩沈國。其金天氏之裔。沈如。葦黃之沈。封於汾川。晉滅之。春秋之沈。封於汝南。蔡滅之。顧合而為一。豈不讀左氏乎。歐陽公畧不筆削。為可恨也。

魯昭公

春秋之世。列國之君。失守社稷。其國皆即日改立君。無虛位以俟者。惟魯昭公為季孫意如所逐。而孫于齊。又適晉。凡八年。乃沒。意如在國攝事主祭。歲具從者之衣屨。而歸之于乾侯。公薨之明年。喪還故國。然後其弟公子宋始即位。他國無此比也。豈非魯秉周禮。雖不幸逐君。猶存厥位。而不敢絕之乎。其後哀公孫于越。左傳終於是年。不知悼公以何時立也。

州縣失故名

今之州縣。以累代移徙改割之故。往往或失其故名。或州異而縣不同者。如建昌軍在江西。而建昌縣乃隸南康。南康軍在江東。而南康縣乃隸南安。南安軍在江西。而南安縣乃隸泉州。韶州為始興郡。而始興縣外屬贛州。為南康郡。而南康縣外屬鬱林為州。而鬱林縣隸貴州。桂陽為軍。而桂陽縣隸郴州。此類不可悉數。

嚴州當為莊

嚴州本名睦州。宣和中。以方寇之故。改焉。雖以威嚴為義。然實取嚴陵灘之意也。殊不考于陵乃莊氏。東漢避顯宗諱。以莊為嚴。故史家追書以為嚴光。後世當從實可。

也

容齋隨筆卷第六終

容齋隨筆卷第七十八則

孟子書百里奚

柳子厚復杜溫夫書云。生用助字。不當律令。所謂乎歟耶哉夫也者。疑辭也矣耳。馬也者。決辭也。今生則一之。宜考前聞人所使用。與吾言類且異。精思之則益也。予讀孟子百里奚一章曰。曾不知以食牛干秦繆公之為汙也。可謂智乎。不可諫而不諫。可謂不智乎。知虞公之將亡而先去之。不可謂不智也。時舉於秦。知繆公之可與有行也。而相之。可謂不智乎。味其所用助字。開闔變化。使人之意飛動。此難以為溫夫輩言也。

韓柳為文之旨

韓退之自言作為文章。上規姚姒。盤誥春秋。易詩左氏。莊騷太史子雲相如。閱其中而肆其外。柳子厚自言每為文章。本之書詩禮春秋。易參之穀梁氏。以厲其氣。參之孟荀。以暢其支。參之莊老。以肆其端。參之國語。以博其趣。參之離騷。以致其幽。參之太史公。以著其潔。此韓柳為文之旨要。學者宜思之。

李習之論文

李習之答朱載言書論文最為明白周盡云。六經創意造言。皆不相師。故其讀春秋也。如未嘗有詩也。其讀詩也。如未嘗有易也。其讀易也。如未嘗有書也。其讀屈原莊周也。如未嘗有六經也。如山有岱華嵩衡焉。其同者高也。其草木之榮。不必均也。如瀆有濟淮河江焉。其同者出源到海也。其曲直淺深。不必均也。天下之語。文章有六說焉。其尚異者曰。文章詞句奇險而已。其好理者曰。文章敘意苟通而已。溺於時者曰。文章必當對。病於時者曰。文章不當對。愛難者曰。宜深不當易。愛易者曰。宜通不當難。此皆情有所偏滯。未識文章之所主也。義不深不至於理。而辭句怪麗者有之矣。劇秦美新。王褒僮約是也。其理往往有是者。而詞章不能工者有之矣。王氏中說俗傳太公家教是也。古之人能極於工而已。不知其辭之對與否。易與難也。憂心悄悄。愠于羣小。非對也。遺閱既多。受侮不少。非不對也。朕聖讒說珍行。震驚朕師。苑彼桑柔。其下侯甸。將采其劉。非易也。光被四表。格于上下。十畝之間兮。桑者閑閑兮。非難也。六經之後。百家之言興。老聃列莊。至於劉向揚雄。皆自成一家之文學者。所師歸也。故義雖深。理雖當。詞不工者。不成文。宜不能傳也。其論於文者如此。後學宜志之。

魏鄭公諫語

魏鄭公諫止唐太宗封禪中間數語引喻剴切曰今有人十年長患療治且愈此人應皮骨僅存便欲使負米一石日行百里必不可得隋氏之亂非止十年陛下為之良醫疾苦雖已又安未甚充實告成天地臣切有疑太宗不能奪此語見於公諫錄及舊唐書而新史不載資治通鑑記其諫事亦刪此一節可惜也

虞世南

虞世南卒後太宗夜夢見之有若平生翌日下制曰世南奄隨物化倏移歲序昨因夜夢忽覩其人追懷遺美良增悲歎宜資冥助申朕思舊之情可於其家為設五百僧齋并為造天尊像一軀夫太宗之夢世南蓋君臣相與之誠所致宜恤其子孫厚其恩典可也齋僧造像豈所應作形之制書著在國史惜哉太宗而有此也

七發

枚乘作七發創意造端麗旨腴詞上薄騷些蓋文章領袖故為可喜其後繼之者如傅毅七激張衡七辯崔駰七依馬融七廣曹植七啟王粲七釋張協七命之類規倣太切了無新意傅玄又集之以為七林使人讀未終篇往往棄諸几格柳子厚晉問

乃用其體而超然別立新機杼。激越清壯。漢晉之間。諸文士之弊。於是一洗矣。東方朔答客難。自是文中傑出。揚雄擬之為解嘲。尚有馳騁自得之妙。至於崔駰達旨。班固賓戲。張衡應閒。皆屋下架屋。章摹句寫。其病與七林同。及韓退之進學解出。於是一洗矣。毛穎傳初成。世人多笑其怪。雖裴晉公亦不以為可。惟柳子獨愛之。韓子以文為戲。本一篇耳。妄人既附以革華傳。至於近時羅文江瑤。葉嘉陸吉諸傳。紛紜雜沓。皆託以為東坡。大可笑也。

將軍官稱

前漢書百官表。將軍皆周末官。秦因之。予按國語鄭文公以詹伯為將軍。又吳夫差十旌一將軍。左傳豈將軍食之而有不足。檀弓衛將軍文子。魯使慎子為將軍。然則其名久矣。彭寵為奴所縛。呼其妻曰。趣為諸將軍辦裝。東漢書注云。呼奴為將軍。欲其敬己也。今吳人語。猶謂小蒼頭為將軍。蓋本諸此。

北道主人

秦晉圍鄭。鄭人謂秦盍舍鄭以為東道主。蓋鄭在秦之東故云。今世稱主人為東道者此也。東漢載北道主人乃有三事。常山太守鄧晨會光武於鉅鹿。請從擊邯鄲。光

武曰。偉卿以一身從我。不如以一郡為我。北道主人。又先武至。將欲南歸。耿弇以為不可。官屬腹心皆不肯。先武指弇曰。是我北道主人也。彭寵將反。先武問朱浮。浮曰。大王倚寵為北道主人。今既不然。所以失望。後人罕引用之。

洛中盱江八賢

司馬溫公序。賻禮書閭閻之善者五人。呂南公作不欺述。書三人。皆以卑微不見於史氏。予頃修國史。將以綴于孝行傳。而不果成。聊紀之於此。溫公所書皆陝州夏縣人。曰醫劉太。居親喪。不飲酒食肉。終三年。以為今世士大夫所難能。其弟永一。尤孝友廉謹。夏縣有水災。民溺死者以百數。永一執竿立門首。他人物流入門者。輒撻出之。有僧寓錢數萬於其室而死。永一詣縣自陳。請以錢歸其子弟。鄉人負債不償者。毀其券。曰。周文祭。其兄嗜酒。仰弟為生。兄或時酗毆祭。鄰人不平而言之。祭怒曰。兄未嘗毆我。汝何離間吾兄弟也。曰。蘇慶文者。事繼母以孝聞。常語其婦曰。汝事吾母。小不謹。必逐汝。繼母少寡而無子。由是安其室。終身。曰。臺亨者。善畫。朝廷修景靈宮。調天下畫工詣京師。事畢。詔選試其優者。留翰林。授官祿。亨名第一。以父老固辭。歸養於田里。南公所書。皆建昌南城人。曰陳策。嘗買驛。得不可被殺者。不忍移之他人。

命養於野廬。俟其自弊。其子與猾駟計。因經過官人。長馬即磨破駟背。以銜賈之。既售矣。策聞自追及。告以不堪。官人疑策愛也。祕之。策請試以鞍。亢亢終日。不得被。始謝還焉。有人從策買銀器。若羅綺者。策不與。羅綺其人曰。向見君帑有之。今何靳策。曰。然。有質錢而沒者。歲月已久。緣力靡脫。不任用。聞公欲以嫁女。安可以此物病公哉。取所當與銀器。投熾炭中曰。吾恐受質人。或得銀之非真者。故為公驗之。曰。危整者。買鮫魚。其駟舞秤。權陰厚。整魚人去。身留整。傍請曰。公買止五斤。已為公密倍入之。願畀我酒。整大驚。追魚人數里返之。釐以直。又飲駟醇酒曰。汝所欲酒而已。何欺寒人為。曰。曾叔卿者。買陶器。欲轉易於北方。而不果行。有人從之。併售者。叔卿與之。已納價。猶問曰。今以是何之。其人對欲効公前謀耳。叔卿曰。不可。吾緣北方新有災荒。是故不以行。今豈宜不告以誤君乎。遂不復售。而叔卿家苦貧。妻子饑寒。不恤也。嗚呼。此八人者。賢乎哉。

王導小名

顏魯公書遠祖西平靖侯顏含碑。晉李闡之文也。云含為光祿大夫。馮懷欲為王導降禮。君不從曰。王公雖重。故是吾家阿龍。君是王親丈人。故呼王小字。晉書亦載此。

事而不書小字。世說王恭相拜司空桓廷尉。歎曰。人言阿龍起。阿龍故自起。呼三公小字。晉人浮虛之習如此。

漢書用字

太史公陳涉世家。今亡亦死。舉大名耳。天下皆叛。死國可乎。又曰。戍死者固什六七。且壯士不死即已。死即舉大名耳。天下皆叛。漢書因之。漢溝洫志載賈讓治河策云。河從河內北至黎陽。為石隄。激使東抵東郡平剛。又為石隄。使西北抵黎陽。觀下。又為石隄。使東北抵東郡津北。又為石隄。使西北抵魏郡昭陽。又為石隄。激使東北。百餘里間。河再西三東。凡五用石隄字。而不為冗複。非後人筆墨畦徑所能到也。

姜嫄簡狄

毛公注生民詩。姜嫄生后稷。履帝武敏。故之句曰。從於高辛帝而見於天也。玄鳥詩。天命玄鳥。降而生商。之句曰。春分玄鳥降。簡狄配高辛帝。帝與之祈于郊禘。而生契。故本其為天所命。以玄鳥至而生焉。其說本自明白。至鄭氏箋。始云。上帝也。敏。拇也。祀郊禘時。有大人之迹。姜嫄履之。足不能滿。履其拇指之處。心體歆歆然。如有人道感已者。遂有身。後則生子。又謂胤遺卵。簡狄吞之。而生契。其說本於史記。謂姜嫄

出野見巨人跡。忻然踐之。因生稷。簡狄行浴見燕墮卵。取吞之。因生契。此二端之怪妄。先賢辭而闢之多矣。歐陽公謂稷契非高辛之子。毛公於史記不取履迹之怪。而取其訛繆之世次。按漢書毛公趙人。為河間獻王博士。然則在司馬子長之前數十年。謂為取史記世次亦不然。蓋世次之說皆出於世本。故荒唐特甚。其書今亡。夫適野而見巨迹。人將走避之不暇。豈復故欲踐履以求不可知之機祥。飛鳥墮卵。知為何物。而遽取吞之。以古揆今。人情一也。今之愚人未必爾。而謂古聖人之后妃為之不待辨而明矣。

羌慶同音

王觀國彥賓。吳棫材老。有學林及叶韻補注。毛詩音二書。皆云詩易太玄。凡用慶字。皆與陽字韻叶。蓋羌字也。引蕭該漢書音義。慶音羌。又曰。漢書亦有作羌者。班固幽通賦。慶未得其云已。文選作羌。而他未有明證。予按揚雄傳所載反離騷。慶天顏而喪榮。注云。慶辭也。讀與羌同。最為切據。

佐命元臣

盛王創業。必有同德之英輔。成垂世久長之計。不如是不足以為一代宗臣。伊尹周

公之事。見於詩書可考也。漢蕭何佐高祖。其始入關。即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圖書。以周知天下院塞戶口多少強弱。處民所疾苦。高祖失職為漢王。欲攻項羽。周勃灌嬰樊噲皆勸之。何獨曰。今眾弗如。百戰百敗。願王王漢中。收用巴蜀。然後還定三秦。王用其言。此劉氏興亡至計也。進韓信為大將。使當一面。定魏趙燕齊。高祖得顯心與楚角。無北顧憂。且死。引曹參代己。而畫一之法成。約三章以蠲秦暴。拊百姓以申漢德。四百年基業。此焉肇之。唐房玄齡佐太宗。初在秦府。已獨收人物。致幕下。與諸將密相申結。引杜如晦與參籌帷。及為宰相。赫然興起治功。以州縣成天下之治。以租庸調天下之財。以八百府十六衛本天下之兵。以諫爭付王魏。以兵事付靖勳。御夷狄有道。用賢材有術。三百年基業。此焉肇之。其後制節度使。而州縣之治壞。更二稅法。而租庸之理壞。變府兵為彊騎。諸衛為神策。而軍政壞。雖有明臣良輔。不能救也。趙韓王佐藝祖。監方鎮之勢。削支郡以損其彊。置轉運通判使。掌錢穀以奪其富。參命京官知州事。以分其黨。祿諸大功臣於環衛。而不付以兵。收天下驍銳於殿巖。而不使外重。建法立制。審官用人。一切施為。至於今是賴。此三君子之後代天理物碩大光明者。世有其人。所謂一時之相爾。蕭之孫有罪。及無子。凡六絕國。漢輒紹封之。

國朝哀錄韓王苗裔未嘗或忘唯房公之亡未十年以其子故奪襲爵俾配享訖唐之世不復續唐家亦少思哉。

名世英宰

曹參為相國。日夜飲醇酒不事事。而畫一之歌興。王導輔佐三世。無日用之益而歲計有餘。末年畧不復省事。自歎曰。人言我憤憤。後人當思我憤憤。謝安石不存。小察經遠無競。唐之房杜傳無可載之功。趙韓王得士大夫所投利害文字。皆真。二大賈滿則焚之。李文靖以中外所陳一切報罷。云以此報國。此六七君子。蓋非揚己取名。瞭然使戶曉者。真名世英宰也。豈曰不事事哉。

檀弓誤字

檀弓載吳侵陳事。曰。陳太宰嚭使於師。夫差謂行人儀曰。是夫也多言。盍嘗問焉。師必有名。人之稱斯師也者。則謂之何。太宰嚭曰。其不謂之殺厲之師與。按嚭乃吳夫差之宰。陳遣使者。正用行人。則儀乃陳臣也。記禮者簡策差互。故更錯其名。當云陳行人儀使於師。夫差使太宰嚭問之。乃善。忠宣公作春秋詩引斯事。亦嘗辯正云。

薛能詩

薛能者。晚唐詩人。格調不能高。而妄自尊大。其海棠詩序云。蜀海棠有聞。而詩無聞。杜子美於斯興象不出。沒而有懷天之厚。余謹不敢讓。風雅盡在蜀矣。吾其庶幾。然其語不過曰。青苔浮落處。暮柳閒閒時。帶醉遊人插。連陰彼叟移。晨前清露溼。晏後惡風吹。香少傳何許。妍多畫半遺而已。又有荔枝詩序曰。杜工部老居西蜀。不賦是詩。豈有意而不及歟。白尚書曾有是作。興旨卑泥。與無詩同。予遂為之。題不愧不負。將來作者。以其荔枝首唱。愚其庶幾。然其語不過曰。顛如松子色如櫻。未識蹉跎欲半生。歲杪監州曾見樹。時新入座久聞名而已。又有折楊柳十首。敍曰。此曲盛傳為詞者甚衆。文人才子。各銜其能。莫不條似舞腰。葉如眉翠。出口皆然。頗為陳熟。能專於詩律。不愛隨人。搜難扶新。誓脫常態。雖欲勿伐。知音者其舍諸。然其詞不過曰。華清高樹出離宮。南陌柔條帶暖風。誰見輕陰是良夜。瀑泉聲畔月明中。洛橋晴影覆江船。羌笛秋聲溼塞煙。閒想習池公宴罷。水蒲風絮夕陽天而已。別有柳枝詞五首。最後一章曰。劉白蘇臺總近時。當初章句是誰推。纖腰舞盡春楊柳。未有儂家一首詩。自注云。劉白二尚書。繼為蘇州刺史。皆賦楊柳枝詞。世多傳唱。雖有才語。但文字太僻。宮商不高耳。能之大言如此。但稍推杜陵。視劉白以下。蔑如也。今讀其詩。正堪

一笑。劉之詞曰。城外春風吹酒旗。行人揮袂日西時。長安陌上無窮樹。唯有垂楊管別離。白之詞云。紅板江橋清酒旗。館娃宮暖日斜時。可憐雨歇東風定。萬樹千條各自垂。其風流氣概。豈能所髣髴哉。

漢晉太常

漢自武帝以後。丞相無爵者。乃封侯。其次雖御史大夫亦不以爵封為閒。唯太常一卿。必以見侯居之。而職典宗廟園陵。動輒得咎。由元狩以降。以罪廢斥者二十人。意武帝陰欲損侯國。故使居是官以困之。爾表中所載鄼侯蕭壽。成坐犧牲瘦。蓼侯孔臧。坐衣冠道橋壞。鄼侯周仲居。坐不收赤側錢。繩侯周平。坐不繕園屋。睢陵侯張昌。坐乏祠。陽平侯杜相。坐擅役鄭舞人。廣阿侯任越人。坐廟酒醎。江郤侯靳石。坐離宮道橋苦惡。戚侯李信。成坐縱丞相侵神道。俞侯樂賁。坐雍犧牲不如令。山陽侯張當居。坐擇博士弟子不以實。成安侯韓延年。坐留外國文書。新時侯趙弟。坐鞠獄不實。牧丘侯石德。坐廟牲瘦。當塗侯魏不害。坐孝文廟風發瓦。韓陽侯江德。坐廟郎夜飲失火。蒲侯蘇昌。坐泄官書。弋陽侯任宮。坐人盜茂陵園物。建平侯杜綏。坐盜賊多。自鄼侯至牧丘十四侯。皆奪國。武帝時也。自當塗至建平五侯。但免官。昭宣時也。下及

晉世。此風猶存。惠帝元康四年大風。廟闕屋瓦有數枝傾落。免太常尚書。五年大風。蘭臺主者來索。阿棟之間得瓦小邪十五處。遂禁止太常。復興刑獄。陵上荆一。枝。圍七寸二分者被斫。司徒太常奔走道路。太常禁止不解。蓋循習漢事云。

容齋隨筆卷第七終

諸葛公

諸葛孔明千載一人。其用兵行師。皆本於仁義節制。自三代以降。未之有也。蓋其操心制行。一出於誠。生於亂世。躬耕隴畝。使無徐庶之一言。玄德之三顧。則苟全性命。不求聞達必矣。其始見玄德。論曹操不可與爭鋒。孫氏可與為援。而不可圖。唯荆益可以取。言如著龜。終身不易。二十餘年之間。君信之。士大夫仰之。夷夏服之。敵人畏之。上有以取信於主。故玄德臨終。至云嗣子不才。君可自取。後主雖庸懦無立。而舉國聽之而不疑。下有以見信於人。故廢廖立而立垂泣。廢李嚴而嚴致死。後主左右。姦辟側佞。充塞于中。而無一人有心害疾者。魏盡據中州。乘操丕積威之後。猛士如林。不敢西向發一矢以臨蜀。而公六出征之。使魏畏蜀如虎。司馬懿案行其營壘處所。歎為天下奇才。鍾會伐蜀。使人至漢川祭其廟。禁軍士不得近墓樵採。是豈智力策慮所能致哉。魏延每隨公出。輒欲請兵萬人。與公異道會于潼關。公制而不許。又欲請兵五千。循秦嶺而東。直取長安。以為一舉而咸陽以西可定。史臣謂公以為危計不用。是不然。公真所謂義兵。不用詐謀奇計。方以數十萬之眾。據正道而臨有罪。建

旗鳴鼓。直指魏都。因將飛書告之。擇日合戰。豈復翳行竊步。事一旦之譎。以規咸陽哉。司馬懿年長於公四歲。懿存而公死。纔五十四歲。天不祚漢。非人力也。霸氣西南歟。雄圖歷數屯。杜詩盡之矣。

沐浴佩玉

石駘仲卒。有庶子六人。卜所以為後者。曰沐浴佩玉則兆。五人者皆沐浴佩玉。石祁子曰。孰有執親之喪而沐浴佩玉者乎。不沐浴佩玉。此檀弓之文也。今之為文者不然。必曰沐浴佩玉則兆。五人者如之。祁子獨不可。曰孰有執親之喪若此者乎。似亦足以盡其事。然古意衰矣。

談叢失實

後山陳無已著談叢六卷。高簡有筆力。然所載國朝事。失於不考究。多爽其實。漫析數端於此。其一云。呂許公惡韓富。范三公欲廢之而不能。及西軍罷。盡用三公。及宋莒公夏英公于二府。皆其仇也。呂既老。大事猶問。遂請出大臣行三邊。既建議。乃數出道者院宿。范公奉使陝西。宿此院相見。云云。按呂公罷相。詔有同議大事之旨。公辭。乃慶歷三年三月。至九月。致仕矣。四年七月。富范始奉使。又三公入二府時。莒公

自在外。英公拜樞密使而中輟。後二年。嘗方復入。安有五人同時之事。其二云。杜正獻。丁文簡為河東宣撫。任布之子。上書。歷詆執政。至云。至於臣父。亦出遭逢。謂其非德選也。杜戲丁曰。賢郎亦要牢籠。丁深銜之。其後二公同在政府。蘇子美進奏事。作杜避嫌不預。丁論以深文。子美坐廢為民。杜亦罷去。一言之謔。貽禍如此。按杜公以執政使河東時。丁以學士為副。慶歷四年十一月進奏獄起。杜在相位五年。正月罷。至五月。丁公方從翰林參知政事。安有深文論子美之說。且杜公重厚。當無以人父子為謔之理。丁公長者也。肯追仇一言。陷賢士大夫哉。其三云。張乖崖自成都召為參知政事。既至而腦疽作。求補外。乃知杭州而疾愈。上使中人往伺之。言且將召也。丁晉公以白金賂使者。還言如故。乃不召。按張兩知成都。其初還朝為戶部使中丞。始知杭州。是時丁方在侍從。其後自蜀知昇州。丁為三司使。豈有如前所書之事。其四云。乖崖在陳。聞晉公逐萊公。知禍必及己。乃延三大戶與之博。出彩骰子。勝其一坐。乃買田宅為歸計。以自污。晉公聞之。亦不害也。按張公以祥符六年知陳州。八年卒。後五年。當天禧四年。寇公方罷相。旋坐貶。豈有所謂乖崖自污之事。茲四者所係不細。乃誕漫如此。蓋前輩不家藏國史。好事者肆意飾說為美聽。疑若可信。故誤人。

紀述後山之書必傳於後世懼詒千載之感予是以辨之。

石磬

東坡作石磬記云禹貢荊州貢礪砥磬丹及箇韜楛梁州貢磬磬至春秋時隼集于陳廷楛矢貫之石磬長尺有咫問於孔子孔子不近取之荆梁而遠取之肅慎則荆梁之不貢此久矣顏師古曰楛木堪為筈今幽以北皆用之以此考之用楛為矢至唐猶然而用石為磬則自春秋以來莫識矣按晉書挹婁傳有石磬楛矢國有山出石其利入鐵周武王時獻其矢磬魏景元末亦來貢晉元帝中興又貢石磬後通貢於石虎虎以夸季壽者也唐書黑水靺鞨傳其矢石鏃長二寸蓋楛磬遺法然則東坡所謂春秋以來莫識恐不考耳予家有一磬正長二寸豈黑水物乎。

陶淵明

陶淵明高簡閒靖為晉宋第一輩人語其飢則簞瓢屢空餅無儲粟其寒則裋褐穿結締綌冬陳其居則環堵蕭然風日不蔽窮困之狀可謂至矣讀其與子儼等疏云恨室無萊婦抱茲苦心汝等雖不同生當思四海皆兄弟之義管仲鮑叔分財無猜他人尚爾况同父之人哉然則猶有庶子也責子詩云雍端年十三此兩人必異母

爾淵明在彭澤。悉令公田種秫。曰吾常得醉於酒足矣。妻子固請種秔。乃使二頃五十畝種秫。五十畝種秔。其自敘亦云公田之利。足以為酒。故便求之。猶望一稔而逝。然仲秋至冬。在官八十餘日。即自免去職。所謂秫秔。蓋未嘗得顆粒到口也。悲夫。

東晉將相

西晉南渡。國勢至弱。元帝為中興主。已有雄武不足之譏。餘皆童幼相承。無足稱算。然其享國百年。五胡雲擾。竟不能窺江漢。苻堅以百萬之衆。至於送死淝水。後以強臣擅政。鼎命乃移。其於江左之勢。固自若也。是果何術哉。嘗考之矣。以國事付一相。而不貳其任。以外寄付方伯。而不輕其權。文武二柄。既得其道。餘皆可概見矣。百年之間。會稽王昱。道子元顯。以宗室。王敦。二桓。以逆取。姑置勿言。卞壺。陸玩。柳鑿。陸暕。王彪之。坦之。不任事。其真託國者。王導。庾亮。何充。庾冰。蔡謨。殷浩。謝安。劉裕。八人而已。方伯之任。莫重於荆徐。荆州為國西門。刺史常都督七八州事。力雄強。分天下半。自渡江。託于太元八十餘年。荷閭寄者。王敦。陶侃。庾氏之亮。翼。桓氏之溫。豁。冲。石氏八人而已。非終於其軍。不輒易。將士服習於下。敵人畏敬於外。非忽去忽來。兵不適將。將不適兵之比也。頃嘗為主上論此。蒙欣然領納。特時有不同。不能行爾。

賞魚袋

衡山有唐開元二十年所建南岳真君碑。衡州司馬趙頤貞撰。荆府兵曹蕭誠書。末云別駕賞魚袋。上柱國元大睦賞魚袋之名不可曉。他處未之見也。

涪溪留題

永州涪溪。唐人留題頗多。其一云。太僕卿分司東都韋瓘。太中二年過此。余大和中以中書舍人謫官康州。建中十六年。去冬罷楚州刺史。今年二月有桂林之命。纔經數月。又蒙除替。行次靈川。聞改此官。分司優閒。誠為泰幸。按新唐書。瓘仕累中書舍人。與李德裕善。李宗閔惡之。德裕罷相。貶為明州長史。終桂管觀察使。以題名證之。乃自中書謫康州。又不終於桂。史之誤如此。瓘所稱十六年前。正當大和七年。是時德裕方在相位。八年十一月始罷。然則瓘之去國。果不知坐何事也。

皇甫湜詩

皇甫湜李翱。雖為韓門弟子。而皆不能詩。涪溪石間有湜一詩。為元結而作。其詞云。次山有文章。可悅只在碎。然長於措。約潔多餘態。心語適相應。出句多分外。於諸作者間。拔戟成一隊。中行雖富劇。粹美君可蓋。子昂感遇佳。未若君雅裁。遺之全而

神。上與千年對。李杜才海翻。高下非可槩。文於一氣間。為物莫與大。先王路不荒。豈不仰吾輩。石屏立衙衙。溪口揚素瀨。我思何人知。徙倚如有待。味此詩乃論唐人文章耳。風格殊無可采也。

人物以義為名

人物以義為名者。其別最多。仗正道曰義。義師義戰是也。眾所尊戴者曰義。義帝是也。與眾共之曰義。義倉義社義田義學義役義井之類是也。至行過人曰義。義士義俠。義姑義夫義婦之類是也。自外人而非正者曰義。義父義兒義兄弟義服之類是也。衣裳器物亦然。在首曰義髻。在衣曰義襴義領。合中小合子曰義子之類是也。合眾物為之。則有義漿義墨義酒。禽畜之賢。則有義犬義烏義鷹義鶴。

人君壽考

三代以前。人君壽考有過百年者。自漢晉唐三國南北下及五季。凡百三十六君。唯漢武帝吳大帝唐高祖至七十一。玄宗七十八。梁武帝八十三。自餘至五六十者亦鮮。即此五君而論之。梁武召侯景之禍。幽辱告終。旋以亡國。玄宗身致大亂。播遷失意。飲恨而沒。享祚久長。翻以為害。固已不足言。漢武末年。巫蠱事起。自皇太子公主

皇孫皆不得其死。悲傷愁沮。羣臣上壽。拒不舉觴。以天下付之。八歲兒。吳大帝廢太子和。殺愛子魯王霸。唐高祖以秦王之故。兩子十孫。同日併命。不得已而禪位。其方寸為如何。然則五君者。雖有崇高之位。享耆耄之壽。竟何益哉。若先堯太上皇帝之福。真可於天人中求之。

韓文公佚事

韓文公自御史貶陽山。新舊二唐史皆以為坐論宮市事。按公赴江陵途中詩自敘此事甚詳云。是年京師旱。田畝少所收。有司恤經費。未免煩誅求。傳聞閭里閒。赤子棄渠溝。我時出衢路。餓者何其稠。適會除御史。誠當得言秋。拜疏移閣門。為忠甯自謀。上陳人疾苦。無令絕其喉。下言幾甸內。根本理宜優。積雪驗豐熟。幸寬待蠶麤。天子惻然感。司空歎綢繆。謂言即施設。乃反遷炎洲。皇甫湜作公神道碑云。關中旱饑。人死相枕藉。吏刻取恩。先生列言天下根本民急如是。請寬民徭而免田租。專政者惡之。遂貶。然則不因論宮市明甚。碑又書三事云。公為河南令。魏鄆幽鎮各為留邸。貯潛卒以索罪亡。公將撻其禁斷。民署吏俟旦發。留守尹大恐。遽止之。是後鄆邸果謀反。將屠東都。以應淮蔡。及從討元濟。請於裴度。須精兵千人。間道以入。必擒賊。未

及行。李愬自文城夜入。得元濟三軍之士。為公恨。復謂度曰。今藉聲勢。王承宗可以辭取。不煩兵矣。得相者口授其詞。使着執筆書之。持以入鎮州。承宗遂割德棣二州以獻。李翱作公行狀。所載畧同。而唐書並逸其事。且以鎮州之功。專歸相者。豈非未嘗見湜文集乎。資治通鑑亦僅言者以策干愈。愈為白度為書遣之耳。

論韓文公

劉夢得李習之皇甫持正李漢。皆稱誦韓公之文。各極其勢。劉之語云。高山無窮。太華削成。人文無窮。夫子挺生。鸞鳳一鳴。蝸蟪革音。手持文柄。高視寰海。權衡低昂。瞻我所在。三十餘年。聲名塞天。習之云。建武以還。文卑質喪。氣萎體敗。剝剝不讓。撥去其華。得其本根。包劉越羸。並武同股。六經之風。絕而復新。學者有歸。大變于文。又云。公每以為自揚雄之後。作者不出。其所為文。未嘗効前人之言。而固與之並。後進之士。有志於古文者。莫不視以為法。皇甫云。先生之作。無圓無方。主是歸工。挾經之心。執聖之權。尚友作者。跋邪觚異。以扶孔子。存皇之極。茹古涵今。無有端涯。鯨鏗春麗。驚耀天下。栗密窈眇。章妥句適。精能之至。鬼入神出。姬氏以來。一人而已。又云。屬文語意天出。業孔子孟軻而侈其文。焯焯烈烈。為唐之章。又云。如長江秋注。千里一道。

然施於灌激。或爽於用。此論似為不知公者。漢之語云。詭然而蛟龍翔。蔚然而虎鳳躍。鏘然而韶鈞鳴。日光玉潔。周情孔思。千態萬貌。卒澤於道德仁義。炳如也。是四人者。所以推高韓公。可謂盡矣。及東坡之碑一出。而後眾說盡廢。其畧云。匹夫而為百世師。一言而為天下法。是皆有以參天地之化。闡盛衰之運。自東漢以來。道喪文弊。歷唐貞觀開元而不能救。獨公談笑而麾之。天下靡然從公。復歸於正。文起八代之衰。道濟天下之溺。豈非參天地而獨存者乎。騎龍白雲之詩。蹈厲發越。直到雅頌。所謂若捕龍蛇。搏虎豹者。大哉言乎。

治生從宦

韓詩曰。居閒食不足。從仕力難任。兩事皆害性。一生常苦心。然治生從宦。自是兩塗。未嘗有兼得者。張釋之以貲為郎。十年不得調。曰。久宦減兄仲之產。不遂。欲免歸。司馬相如亦以貲為郎。因病免家貧。無以自業。至從故人於臨邛。及歸成都。家徒四壁立而已。

真宗末年

真宗末年屬疾。每視朝不多語言。命令間或不能周審。前輩雜傳記多以為權臣矯

制而非也。錢文僖在翰林。有天禧四年筆錄。紀逐日瑣細家事。及一時奏對。并他所聞之語。今畧載於此。寇萊公罷相之夕。錢公當制。上問與何官得。錢奏云。王欽若近出除太子太保。上曰。近上是甚。云太子太傅。上曰。與太子太傅。又云。更與一優禮。錢奏。但請封國公而已。時樞密有五員。而中書只參政李迪一人。後月餘。召學士楊大年。宣云。馮拯與史書李迪。史侍更無他言。楊奏。若只轉官。合中書命詞。唯樞密使平章事。卻學士院降制。上云。與樞密使平章事。楊亦憂慮而不復審。退而草制。以迪為吏部侍郎。集賢相拯為樞密相。又四日。召知制誥晏殊。殊退。乃召錢。上問馮拯如何商量。錢奏。外論甚美。只為密院卻有三員正使。三員副使。中書依舊一員。以此外人疑訝。上云。如何安排。錢奏。若卻令拯入中書。即是彰昨來錯誤。但於曹利用。丁謂中選一人。過中書。即並不妨事。上曰。誰得。錢奏。丁謂是文官。合入中書。上云。入中書。遂奏授同平章事。又奏兼玉清宮使。又奏兼昭文國史。又乞加曹利用平章事。上云。與平章事。按此際。大除拜本。真宗啟其端。至於移改曲折。則其柄乃係詞臣。可以舞文容姦。不之覺也。寇公免相四十日。周懷政之事方作。退公記聞。蘇子由龍川志。范蜀公東齋記事。皆誤以為因懷政而罷。非也。予嘗以錢錄示李壽。壽采取之。又誤以召

晏公為寇罷之夕。亦非也。